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八月二十七日

重 要 提 示

1、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做出保证或存在异议。

3、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

4、公司董事长余子权先生、董事总经理刘意先生、财务负责人刘树生先生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5、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3
第二节	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5
第三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7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1
第六节	财务报告	16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06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 (一)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SGIS Songshan Co., Ltd.
英文名称缩写：SGSS
- (二) 公司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韶钢松山
股票代码：000717
- (三) 公司注册地址：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县马坝
公司办公地址：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区
邮政编码：512123
公司互联网网址：<http://www.sgss.com.cn>
公司电子信箱：sgss@sgis.com.cn
- (四) 公司法定代表人：余子权
- (五) 公司董事会秘书：刘二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李怀东
联系地址：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区
联系电话：0751-8787265
传真：0751-8787676
电子信箱：sgss@sgis.com.cn
- (六)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 (七) 其他有关资料：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0001000412
公司税务登记号：440201231129346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7 年 4 月 29 日
公司最近一次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07 年 12 月 7 日
注册登记地点：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广州市东风东路 555 号粤海集团大厦 10 层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一)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金额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
总资产	20,398,672,312.82	18,340,820,686.88	11.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912,685,523.26	5,796,958,851.45	2.00%
股本	1,669,524,410.00	1,669,524,41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3.5415	3.4722	2.00%
	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总收入	9,205,075,277.03	5,760,327,987.76	59.80%
营业利润	163,170,385.55	-280,484,098.94	158.17%
利润总额	137,623,939.23	-256,010,728.35	153.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6,592,315.89	-217,559,000.01	153.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8,306,795.26	-238,394,450.75	158.02%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698	-0.1303	153.60%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698	-0.1303	153.60%
净资产收益率 (%)	1.97%	-3.97%	5.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036,835.01	1,066,496,925.55	-87.4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0803	0.6388	-87.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和涉及金额：(金额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 (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8,127,268.6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42,961.8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37,860.46	
所得税影响额	3,831,966.95	
合计	-21,714,479.37	-

(二) 利润表附表

期间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元)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	稀释每股
2010年1-6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7%	1.99%	0.07	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4%	2.36%	0.08	0.08
2009年1-6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97%	-3.89%	-0.13	-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4%	-4.26%	-0.14	-0.14

第二节 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一、公司股份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41,525,504	32.44%	0	0	0	6,000	6,000	541,531,504	32.44%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541,488,000	32.43%	0	0	0	0	0	541,488,000	32.43%
3、其他内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5、高管股份	37,504	0.00%	0	0	0	6,000	6,000	43,504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127,998,906	67.56%	0	0	0	-6,000	-6,000	1,127,992,906	67.56%
1、人民币普通股	1,127,998,906	67.56%	0	0	0	-6,000	-6,000	1,127,992,906	67.5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1,669,524,410	100.00%	0	0	0	0	0	1,669,524,410	100.00%

二、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东总户数为 232,712 户。

三、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截止2010年6月30日）

单位：股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1	广东省韶关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6.27%	605,512,890	541,488,000	0
2	中国银行一易方达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6%	20,954,415	0	未知
3	中国工商银行一融通深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0%	13,366,519	0	未知
4	王家宜	境内自然人	0.70%	11,637,491	0	未知
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5%	7,594,527	0	未知

6	中国银行—嘉实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4%	7,323,673	0	未知
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优势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1%	5,249,000	0	未知
8	中国工商银行—华夏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9%	4,924,364	0	未知
9	黄月楼	境内自然人	0.21%	3,456,200	0	未知
1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富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8%	3,000,000	0	未知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1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64,024,890	人民币普通股
2	中国银行—易方达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954,415	人民币普通股
3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深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3,366,519	人民币普通股
4	王家宜	11,637,491	人民币普通股
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	7,594,527	人民币普通股
6	中国银行—嘉实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323,673	人民币普通股
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优势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249,000	人民币普通股
8	中国工商银行—华夏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924,364	人民币普通股
9	黄月楼	3,456,200	人民币普通股
1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富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国有法人股股东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和光大保德信优势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同属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时间：根据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时，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将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至少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以上期限届满后，除一年内可减持的占公司总股本的 5% (6705.6 万股) 用于管理层股权激励外，其余股份在 24 个月内不通过深交所挂牌交易出售，出售价格不低于 5.00 元 (除权除息相应调整)。2008 年 8 月 21 日，韶钢集团承诺：已于 2008 年 8 月 18 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的 541,488,000 股股份，从解除限售日起自愿

锁定 2 年，锁定期满后(即 2010 年 8 月 18 日起)，韶钢集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出售的价格不低于每股 7.00 元(除权除息相应调整)。

四、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公司控股股东情况介绍：

控股股东名称：广东省韶关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余子权

成立日期：1966 年 8 月 22 日

注册资本：88,930 万元

公司类别：国有独资

注册地址：广州市荔湾区西村西增路内协和路 10 号

主营业务：

本企业及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按 [97] 外经贸政审函第 106 号和 2198 号文经营)。在省政府授权范围内经营国有资产。制造、加工、销售：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金属制品，耐火材料，炉料，建筑材料，工业生产资料(不含金、银、汽车、化学危险品)。汽车大修，总成大修。化工产品(危险品凭有效许可证经营)，钢铁产品质检，大法码计量检定。汽车大修，总成大修。压缩、液化气体供应。普通货运。旅业、住宿、饮食、酒类和烟草专卖零售、汽油、柴油零售(由取得相应有效许可证的分支机构经营)。

第三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本公司股票情况。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期初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本年解除限售日期
葛弘模	10,951	2,738	0	8,213	高管持股	2010 年 1 月 1 日
卢建华	10,951	2,738	0	8,213	高管持股	2010 年 1 月 1 日
何平昌	4,104	1,026	0	3,078	高管持股	2010 年 1 月 1 日
寿耀明	24,000	6,000	6,000	24,000	高管持股	2010 年 12 月 17 日
合计	50,006	12,502	6,000	43,504		

注：根据《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副总经理寿耀明先生于 2010 年 6 月 17 日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的原因，其持有本公司 24,000 股股份从 2010 年 6 月 17 日至 2010 年 12 月 17 日不得转让，即其期末限售股份为 24,000 股。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2010年5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10年第四次临时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卢学云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卢学云先生任公司副总经理。

2010年6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10年第五次临时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议案》。因工作变动，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王三武先生，副总经理寿耀明先生、副总经理冯国辉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简要分析

报告期内，全球经济复苏步伐仍然缓慢，国内房地产行业调控力度加大，淘汰落后虽然初见成效，但钢材产能严重过剩，钢材需求增长下降局面仍难改变。国际铁矿石市场定价规则发生变化，推动进口矿石价格继续攀升，企业的盈利空间不断被挤压，公司生产经营面临较大的挑战。面对上下游市场双重挤压的严峻形势，公司科学灵活制订销售和采购策略，一是通过加大产品研发及技术改造力度，及时调整产品结构；二是拓展供销渠道，及时把握市场脉搏，生产适销对路的产品；三是精细化管理，通过对标挖潜有效降低工序成本，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得到提高，公司生产经营稳定顺行。

报告期内，公司产铁 257.95 万吨，与上年同期的 185.68 万吨相比增长 38.92%；产钢 258.00 万吨，与上年同期的 189.51 万吨相比增长 36.14%；产钢材 244.25 万吨，与上年同期的 181.40 万吨相比增长 34.64%；销售钢材 240.56 万吨，与上年同期的 179.28 万吨相比增长 34.19%；实现营业收入 92.05 亿元，与上年同期的 57.60 亿元相比增长 59.80%；营业利润 1.63 亿元，与上年同期的-2.50 亿元相比增长 158.17%；利润总额 1.38 亿元，与上年同期的-2.56 亿元相比增长 153.76%；净利润 1.17 亿元，与上年同期的-2.18 亿元相比增长 153.59%。

报告期内公司的收入、利润、资产和权益情况如下：

项目	2010年1-6月(元)	2009年1-6月(元)	增长比率
营业收入	9,205,075,277.03	5,760,327,987.76	59.80%
营业成本	8,600,924,140.69	5,692,064,988.81	51.10%
销售费用	29,714,952.90	8,468,075.93	250.91%
管理费用	213,401,131.25	138,929,869.24	53.60%
财务费用	178,951,872.16	152,481,665.74	17.36%
营业利润	163,170,385.55	-280,484,098.94	158.17%
利润总额	137,623,939.23	-256,010,728.35	153.76%
净利润	116,592,315.89	-217,559,000.01	153.59%
项目	2010年6月30日(元)	2009年12月31日(元)	增长比率

总资产	20,398,672,312.82	18,340,820,686.88	11.22%
股东权益	5,912,685,523.26	5,796,958,851.45	2.00%

注：

- 1、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59.80%，主要是钢材价格上升及钢材销量增加所致。
- 2、营业利润同比增长 158.17%，净利润同比增长 153.59%，主要是钢材销售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长所致。
- 3、销售费用同比增长 250.91%，主要原因是钢材出口大幅增加，相应出口费用增加所致。
- 4、管理费用同比增长 53.60%，主要原因是管理费用中列支的人工成本和维修费用增加所致。
- 5、财务费用同比增长 17.36%，主要原因是利息支出与同期相比有所增加。
- 6、本报告期末总资产为 203.99 亿元，比年初总资产 183.41 亿元增加 20.58 亿元，增长幅度为 11.22%；资产主要变动情况：货币资金较年初增加 3.91 亿元，增长幅度为 28.57%；应收票据较年初增加 3.94 亿元，增长幅度为 58.00%；预付款项较年初增加 3.19 亿元，增长幅度为 75.91%；存货较年初增加 7.60 亿元，增长幅度为 27.53%，主要是铁矿石、钢材和钢坯库存增加所致；在建工程较年初增加 2.19 亿元，增长幅度为 21.60%。
- 7、本报告期末股东权益为 59.13 亿元，较年初 57.97 亿元增加 1.16 亿元，增长幅度为 2.00%，主要是本期实现的净利润增加所致。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活动情况

(一) 公司主营业务的范围及其经营状况：

本公司属于钢铁行业，主营黑色金属冶炼加工，金属制品、焦炭及煤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等，主导产品有板材（船板、汽车大梁板）、线材、棒材三大系列。

(二)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构成情况

1、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项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元

分行业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钢压延加工业	9,026,992,477.28	8,426,783,828.78	6.65%	58.62%	49.81%	增长 5.49 个百分点
其中：关联交易	182,426,119.22	160,944,639.21	11.78%	25.08%	23.68%	增长 1.01 个百分点

分产品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钢铁产品	8,693,397,394.74	8,147,603,161.22	6.28%	58.96%	50.43%	增长 5.32

						个百分点
焦化产品及其他	333,595,082.54	279,180,667.56	16.31%	50.15%	33.63%	增长 10.34 个百分点
其中：关联交易	182,426,119.22	160,944,639.21	11.78%	25.08%	23.68%	增长 1.01 个百分点
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	以市场化为原则，双方在参考市场价格的情况下确定的协议价。					

2、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元

地 区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广东省	6,789,957,273.05	4,762,697,193.38
省外地区	1,945,635,486.95	915,880,049.35
出口	291,399,717.28	12,405,998.39
合计	9,026,992,477.28	5,690,983,241.12

(三)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利润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经营业务活动。

(四)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来源于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含 10%）的情况。

(五) 经营中的问题与困难及应对措施

1、问题与困难

下半年经济增速可能低于上半年，出口退税的取消及房地产市场的调控，将使钢材市场供需矛盾会更加突出；原燃材料价格居高不下，成本压力增大。

2、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

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一是大力推进技术管理降成本，提高二次能源、内部资源的利用效率，多渠道推进建设可长期降本增效的节能降耗项目；二是及时调整产品结构，有针对性地生产适销对路的产品；三是加强采购管理，研究现货市场走势，把握采购时点；四是加强重点工程项目的钢材销售，拓展邻省市场的钢材销售；五是继续深化推进对标挖潜降低工序成本。

三、公司投资情况

(一) 报告期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募集资金，也无报告期之前募集资金的使用延续到本报告期的情况。

(二) 其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及实际进度详见“第六节 财务报告的会计报表附注五 9、在建工程”。这些项目因尚未完工或试生产而未产生效益。

四、实际经营成果与有关计划的比较

2009 年度报告中预计的 2010 年度生产经营目标：产钢 530 万吨，产钢材 500 万吨，焦炭 180 万吨，自发电 14.6 亿千瓦时。

报告期内，公司产钢 258 万吨，完成年度计划的 48.68%，产钢材 244.25 万吨，完成年度计划的 48.85%，产焦炭 87.13 万吨，完成年度计划的 48.41%，自发电 6.87 亿千瓦时，完成年度计划的 47.06%。

五、公司未对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本年度生产经营计划进行调整。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公司已按有关规定制定了规范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等。在董事会设立了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同时，精心组织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会议，公司法人治理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公司信息披露公平、公正、公开，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开发行股票公司信息披露实施细则》和《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指引》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2010年上半年，共编辑制作公司定期报告、临时报告共 32份，并及时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进行披露，充分保护了投资者的知情权。

2010年5月，按照广东证监[2010]89号文的通知要求，公司对2008年至2009年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报备情况进行自查，并对漏报、未报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向广东证监局进行补报备案。

为贯彻落实广东证监局《关于开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检查专项活动的通知》（广东证监[2010]30号）精神，公司开展了信息披露检查专项活动，及时检查和发现了公司运作过程中存在的不足和漏洞，推动了公司进一步健全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提高了公司信息披露质量，增强了高管人员的诚信守法和勤勉尽责意识，促进了公司完善内控制度、规范“三会”运作，提高了公司治理的有效性。

二、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情况

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0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为确保完成公司2010年基建技改投资按计划，保证资金需求，公司董事会决定，公司2010年半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也无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本报告期的重大诉讼、仲裁

事项。

五、报告期公司没有证券投资，没有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没有持有非上市公司金融企业和拟上市公司股权。

六、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也无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本报告期的重大资产收购、出售及资产重组事项。

七、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为日常生产经营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关联交易的关联方、交易内容、定价依据、交易价格等情况，均按照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0 年度关联交易计划》和公司《关联交易制度》执行。公司关联交易事项实际执行情况与预计情况基本不存在差异。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2010 年 1-6 总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采购原材料	矿石等材料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4,047.54	总计 29,035.21	3.44%
		粤钢置业有限公司	8,261.83		
	燃料动力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6,724.96		
	备件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0.89		
销售产品或商品	原材料及辅料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4,365.78	总计 33,181.05	3.60%
	燃料动力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4,910.85		
	备件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572.66		
	副产品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3,331.77		
提供劳务	其他劳务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737.61	总计 1,837.08	0.20%
		广州市韶钢港务有限公司	1,099.47		
接受劳务	运杂费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49.37	总计 41,745.93	4.86%
		广州市韶钢港务有限公司	41,093.06		
	规划费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23.13		
	其他劳务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380.38		
租赁	土地租赁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301.89	总计 1,916.89	占本期净利润 16.45%
	资产租赁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615.00		
工程购建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3,820.84	23,820.84	-

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以市场化为原则，双方在参考市场价格的情况下确定协议价。租赁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年折旧金额确定年租金。

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以上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均属于公司的正常业务范围。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会损害本公司的利益，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影响。因关联交易所涉及的比例较小，不会影响本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八、报告期内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2010 年，公司继续与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资产租赁协议》。本公司租赁韶钢集团动力厂、焙烧厂、机修厂的资产，租期为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一年），年租金为 1230 万元，于每月 28 日前按月支付租赁期间，租赁资产的维修与保养由本公司负责，一切维修保养费用及财产保险费均由本公司承担。租金的定价方法为按该部分固定资产的年折旧额确定。

继续与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规划设计服务协议》。本公司委托韶钢集团为本公司提供发展规划编制、工程项目设计管理、咨询等规划设计服务，服务期为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一年），年服务费为 4,462,533.48 元，按月支付。委托单位韶钢集团须遵守国家有关管理规定，保质保量为本公司提供服务，按本公司的要求落实发展规划、工程项目方案、预可研及可研等的编制、初步设计，落实施工图纸的发放，做好设计交底、投资控制、现场技术服务等工作。

2010 年 4 月 1 日，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韶钢钢铁(香港)有限公司因经营需要，与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松山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山置业”)签署《借款协议》，约定向松山置业借款 USD1,500 万美元，借款期限不超过 2 年，该贷款可分次、循环使用，每季度计息一次。定价依据：利率按香港本地的美元贷款利率(年利率 1.8%)计算。

除以上租赁、规划设计服务等事项及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合同外，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也无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本报告期的其他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重大担保合同、委托理财事项。

九、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时，公司控股股东韶钢集团承诺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将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至少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以上期限届满后，除一年内可减持的占公司总股本的 5%(6705.6 万股)用于管理层股权激励外，其余股份在 24 个月内不通过深交所挂牌交易出售，出售价格不低于 5.00 元(除权除息相应调整)。2008 年 8 月 21 日，韶钢集团承诺：已于 2008 年 8 月 18 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的 541,488,000 股股份，从解除限售日起自愿锁定 2 年，锁定期满后出售价格不低于 7.00 元(除权除息作相应调整)。

十、本报告期内，公司、公司董事会及董事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通报批评，也未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十一、资金占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关于做好防止上市公司资金占用问题反弹有关工作的

通知》(广东证监[2008]92号)的精神,再次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进行了认真全面的自查,经自查,公司与控股股东—广东省韶关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他关联方发生的资金往来主要是由于公司与关联方发生购销货物、工程建设等关联交易而产生的,除上述由于正常关联交易产生之往来外,公司不存在《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提及的情况,包括:

1、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或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费用;

2、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

3、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

4、委托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

5、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

6、代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偿还债务。”

(二)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资金占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精神,我们作为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对公司资金占用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截止2010年6月30日,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证监发[2003]56号文提及的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大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通过不公允关联交易等方式变相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十一、对外担保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号文中涉及的对外担保事项,也无以前期间发生并延续到报告期的担保事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金额为0。

(二)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精神,我们作为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截止2010年6月30日,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及公司持股50%以下的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控股股东也未强制公司为他人提供担保。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金额为0。

十二、所得税缴纳情况

2008年12月29日,公司再次获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于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在该有效期内(即2008—2010年)可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十三、控股股东韶钢集团重组事项

2008年6月20日，本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通知称目前宝钢集团、广东省国资委和广州市国资委正在按照国家发改委发改办工业[2008]658号文的要求，商讨三方共同投资组建“广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事宜。2008年6月28日，广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正式挂牌成立，注册地广州市，注册资本358.6亿元，其中：宝钢集团以现金出资286.88亿元，持股比例80%；广东省国资委、广州市国资委以韶钢集团、广钢集团的国有净资产出资71.72亿元，合计持股比例20%。

2010年5月1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重大事项公告》。披露了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广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于2010年5月10日联合召开的“广东淘汰钢铁产能1500万吨暨实施500万吨广钢环保迁建湛江项目媒体通气会”情况，内容详见公司“临2010-08号”公告。本公司将及时跟踪韶钢集团重组的进展情况，并将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持续履行公司信息披露等义务，确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十四、2009年度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情况

2009年8月10日，本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09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等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有效。截止2010年8月10日，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已满。鉴于再融资审核政策的变化及广东钢铁重组的原因，公司决定不再延继申请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案。

十五、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0年1月7日	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实地调研	国泰君安 东吴证券 银河基金 中国平安 南方基金 江苏瑞华 申万巴黎 华安基金 博时基金等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公司的发展前景
2010年1月19日	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实地调研	渤海证券 西南证券 申银万国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盈利能力情况等
2010年5月5日	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实地调研	光大证券	公司现状及未来发展前景
2010年5月18日	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实地调研	招商证券 诺安基金 大成基金	公司产品、现状及发展趋势
2010年6月7日	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实地调研	平安证券 华宝证券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广东钢铁重组对公司的影响等
2010年6月30日	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实地调研	兴业证券	公司现状及广东钢铁重组对公司的影响等

第六节 财务报告

报告期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10.06.30	2009.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757,870,512.05	1,367,245,663.68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1,074,411,799.19	680,027,403.84
应收帐款	五、3	56,821,723.59	42,061,578.54
预付款项	五、4	738,806,111.34	419,989,779.54
应收利息	五、5	17,066,120.71	4,366,560.4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6	15,939,835.27	9,773,095.52
存货	五、7	3,524,527,553.05	2,763,614,696.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7,185,443,655.20	5,287,078,777.7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8	11,302,108,640.65	11,350,216,605.10
在建工程	五、9	1,230,934,136.64	1,012,251,635.35
工程物资	五、10	22,126,818.03	12,077,348.21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11	313,648,152.30	317,130,669.7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2		882,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3	344,410,910.00	361,183,650.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213,228,657.62	13,053,741,909.13
资产总计		20,398,672,312.82	18,340,820,686.88

法定代表人：余子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意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树生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编制单位: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2010.06.30	2009.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5	6,961,660,781.44	5,833,738,200.43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16	1,178,076,922.25	855,252,628.40
应付帐款	五、17	963,635,252.73	773,575,624.37
预收款项	五、18	616,744,884.77	814,165,993.23
应付职工薪酬	五、19	267,515,391.56	186,621,323.22
应交税费	五、20	-79,440,973.33	-75,463,963.20
应付利息	五、21	476,518.50	16,009,290.0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22	778,702,744.45	405,292,509.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3	18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0,867,371,522.37	9,109,191,606.4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4	3,606,000,000.00	3,422,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25	12,615,267.19	12,670,229.02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18,615,267.19	3,434,670,229.02
负债合计		14,485,986,789.56	12,543,861,835.43
股东权益:			
股本	五、26	1,669,524,410.00	1,669,524,410.00
资本公积	五、27	2,483,253,792.84	2,483,253,792.84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五、28	625,063,083.14	625,063,083.14
未分配利润	五、29	1,149,166,861.11	1,032,574,545.2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4,322,623.83	-13,456,979.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912,685,523.26	5,796,958,851.45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5,912,685,523.26	5,796,958,851.4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0,398,672,312.82	18,340,820,686.88

法定代表人: 余子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意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树生

母 公 司 资 产 负 债 表

编制单位: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10.06.30	2009.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20,374,586.50	1,063,137,112.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74,411,799.20	680,027,403.84
应收帐款	十二、1	55,947,267.51	62,021,054.92
预付款项		709,319,717.39	390,861,896.34
应收利息		17,066,120.71	4,366,560.40
应收股利		-	
其他应收款	十二、2	15,809,417.10	8,746,303.13
存货		3,524,527,553.05	2,768,944,639.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
流动资产合计		7,117,456,461.46	4,978,104,970.0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3	4,085,267.55	4,085,267.5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302,038,331.69	11,350,142,836.07
在建工程		1,230,934,136.64	1,012,251,635.35
工程物资		22,126,818.03	12,077,348.21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13,648,152.30	317,130,669.7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82,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4,410,910.00	360,384,159.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217,243,616.21	13,056,953,916.21
资产总计		20,334,700,077.67	18,035,058,886.22

法定代表人: 余子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意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树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编制单位: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2010.06.30	2009.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961,660,781.44	5,833,738,200.43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71,112,186.33	855,252,628.40
应付帐款		1,249,065,578.15	946,225,279.83
预收款项		517,873,680.17	505,197,438.80
应付职工薪酬		267,515,391.56	186,621,323.22
应交税费		-83,699,855.98	-74,893,621.92
应付利息		476,518.50	16,009,290.03
应付股利		-	
其他应付款		551,625,020.38	365,702,216.5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0,815,629,300.55	8,933,852,755.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606,000,000.00	3,422,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615,267.19	12,670,229.02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18,615,267.19	3,434,670,229.02
负债合计		14,434,244,567.74	12,368,522,984.35
股东权益:			
股本		1,669,524,410.00	1,669,524,410.00
资本公积		2,483,253,792.84	2,483,253,792.84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625,063,083.14	625,063,083.14
未分配利润		1,122,614,223.95	888,694,615.8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900,455,509.93	5,666,535,901.87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5,900,455,509.93	5,666,535,901.8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0,334,700,077.67	18,035,058,886.22

法定代表人: 余子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意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树生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0年1-6月	2009年1-6月
一、营业总收入		9,205,075,277.03	5,760,327,987.76
其中：营业收入	五、30	9,205,075,277.03	5,760,327,987.76
二、营业总成本		9,041,904,891.48	6,040,812,086.70
其中：营业成本	五、30	8,600,924,140.69	5,692,064,988.81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31	18,680,887.02	23,670,902.16
销售费用		29,714,952.90	8,468,075.93
管理费用	五、32	213,401,131.25	138,929,869.24
财务费用	五、33	178,951,872.16	152,481,665.74
资产减值损失	五、34	231,907.46	25,196,584.8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汇兑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
三、营业利润（损失以“-”填列）		163,170,385.55	-280,484,098.94
加：营业外收入	五、35	3,670,777.39	24,512,294.99
减：营业外支出	五、36	29,217,223.71	38,924.4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9,217,223.71	38,924.40
四、利润总额（损失以“-”填列）		137,623,939.23	-256,010,728.35
减：所得税费用	五、37	21,031,623.34	-38,451,728.34
五、净利润（损失以“-”填列）		116,592,315.89	-217,559,000.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6,592,315.89	-217,559,000.01
少数股东损益			-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五、38	0.07	-0.13
（二）稀释每股收益	五、38	0.07	-0.13
七、其他综合收益	五、39	-865,644.08	-43,270.50
八、综合收益总额		115,726,671.81	-217,602,270.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5,726,671.81	-217,602,270.5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法定代表人：余子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意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树生

母 公 司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0年1-6月	2009年1-6月
一、营业收入	十二、4	9,197,428,336.70	5,760,327,987.76
减：营业成本	十二、4	8,624,683,399.25	5,691,582,763.96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680,887.02	23,670,902.16
销售费用		28,923,519.00	8,191,459.91
管理费用		211,796,078.88	137,098,602.15
财务费用		180,282,069.25	155,331,474.11
资产减值损失		1,033,350.64	25,271,011.6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十二、5	143,410,270.97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填列）		275,439,303.63	-280,818,226.16
加：营业外收入		3,670,777.39	24,512,294.99
减：营业外支出		29,217,223.71	38,924.4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9,217,223.71	38,924.40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填列）		249,892,857.31	-256,344,855.57
减：所得税费用		15,973,249.25	-38,451,728.34
四、净利润（损失以“-”填列）		233,919,608.06	-217,893,127.23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4	-0.1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4	-0.13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3,919,608.06	-217,893,127.23

法定代表人：余子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意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树生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0年1-6月	2009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345,963,675.69	6,288,184,206.1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0	3,032,537.67	16,614,586.85
现金流入小计		10,348,996,213.36	6,304,798,793.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372,226,514.75	4,513,122,724.8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1,167,393.40	314,539,014.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2,232,031.37	344,270,208.6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0	159,333,438.83	66,369,919.75
现金流出小计		10,214,959,378.35	5,238,301,867.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036,835.01	1,066,496,925.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735,835,765.64	1,122,455,178.2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735,835,765.64	1,122,455,178.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5,835,765.64	-1,122,455,178.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7,988,819,338.88	6,202,014,548.5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0,462,585.31
现金流入小计		7,988,819,338.88	6,642,477,133.82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6,796,896,757.87	6,560,521,883.2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98,633,157.93	161,420,558.92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0	680,859,485.10	
现金流出小计		7,676,389,400.90	6,721,942,442.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429,937.98	-79,465,308.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65,644.08	2,503,549.3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0,234,636.73	-132,920,011.65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0,541,754.53	661,988,437.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0,307,117.80	529,068,426.23

法定代表人: 余子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意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树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0年1-6月	2009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338,316,735.36	6,288,184,206.1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992.77	16,355,909.64
现金流入小计		10,341,317,728.13	6,304,540,115.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245,573,880.95	4,418,626,559.6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0,119,005.99	313,840,527.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2,232,031.37	344,270,208.6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124,856.06	64,297,979.84
现金流出小计		10,085,049,774.37	5,141,035,275.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267,953.76	1,163,504,840.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3,410,270.97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143,410,270.97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735,835,765.64	1,122,455,178.2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出小计		735,835,765.64	1,122,455,178.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2,425,494.67	-1,122,455,178.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7,988,819,338.88	6,202,014,548.5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83,198,041.10
现金流入小计		7,988,819,338.88	6,585,212,589.61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6,796,896,757.87	6,560,521,883.2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98,527,565.85	161,420,558.92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0,859,485.10	
现金流出小计		7,676,283,808.82	6,721,942,442.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535,530.06	-136,729,852.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622,010.85	-95,680,190.31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6,433,203.10	528,194,975.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2,811,192.25	432,514,785.55

法定代表人: 余子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意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树生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69,524,410.00	2,483,253,792.84	625,063,083.14	1,032,574,545.22	-13,456,979.75	-	5,796,958,851.45	1,669,524,410.00	2,483,253,792.84	616,255,179.14	948,686,416.10	-13,251,269.70	-	5,704,468,528.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二、本年初余额	1,669,524,410.00	2,483,253,792.84	625,063,083.14	1,032,574,545.22	-13,456,979.75	-	5,796,958,851.45	1,669,524,410.00	2,483,253,792.84	616,255,179.14	948,686,416.10	-13,251,269.70	-	5,704,468,528.3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16,592,315.89	-865,644.08	-	115,726,671.81	-	-	8,807,904.00	83,888,129.12	-205,710.05	-	92,490,323.07
（一）净利润				116,592,315.89			116,592,315.89				92,696,033.12			92,696,033.12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865,644.08	-	-865,644.08	-	-	-	-	-205,710.05	-	-205,710.05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4.其他					-865,644.08		-865,644.08					-205,710.05		-205,710.05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116,592,315.89	-865,644.08	-	115,726,671.81	-	-	-	92,696,033.12	-205,710.05	-	92,490,323.0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3.其他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8,807,904.00	-8,807,904.00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8,807,904.00	-8,807,904.00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4.其他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其他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669,524,410.00	2,483,253,792.84	625,063,083.14	1,149,166,861.11	-14,322,623.83	-	5,912,685,523.26	1,669,524,410.00	2,483,253,792.84	625,063,083.14	1,032,574,545.22	-13,456,979.75	-	5,796,958,851.45

法定代表人：余子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意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树生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69,524,410.00	2,483,253,792.84	625,063,083.14	888,694,615.89	5,666,535,901.87	1,669,524,410.00	2,483,253,792.84	616,255,179.14	809,423,479.92	5,578,456,861.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二、本年初余额	1,669,524,410.00	2,483,253,792.84	625,063,083.14	888,694,615.89	5,666,535,901.87	1,669,524,410.00	2,483,253,792.84	616,255,179.14	809,423,479.92	5,578,456,861.9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233,919,608.06	233,919,608.06	-	-	8,807,904.00	79,271,135.97	88,079,039.97
（一）净利润				233,919,608.06	233,919,608.06				88,079,039.97	88,079,039.97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4.其他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233,919,608.06	233,919,608.06	-	-	-	88,079,039.97	88,079,039.9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3.其他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8,807,904.00	-8,807,904.00	-
1.提取盈余公积					-			8,807,904.00	-8,807,904.00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4.其他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其他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669,524,410.00	2,483,253,792.84	625,063,083.14	1,122,614,223.95	5,900,455,509.93	1,669,524,410.00	2,483,253,792.84	625,063,083.14	888,694,615.89	5,666,535,901.87

法定代表人：余子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意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树生

合并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编制单位：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09.12.31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2010.06.30
			因资产价值回升转回数	因其他原因转回数	
一、坏帐准备合计	3,640,650.45	231,907.46			3,872,557.91
其中：应收帐款	3,024,024.89	9,594.32			3,033,619.21
其他应收款	616,625.56	222,313.14			838,938.70
二、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合计	-	-	-	-	-
其中：股票投资	-				-
债券投资	-				-
三、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5,304,189.74	-	-		5,304,189.74
其中：产成品	-				-
自制半成品	-				-
原材料	-				-
备品备件	5,304,189.74				5,304,189.74
四、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合计	-	-	-	-	-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	-	-	-	-
长期债权投资	-	-	-	-	-
五、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162,452,166.12	-	-	17,771,365.28	144,680,800.8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1,668,247.51		-	6,734,788.86	44,933,458.65
通用设备	28,527,037.78			1,056,927.47	27,470,110.31
专用设备	81,388,560.08			9,979,648.95	71,408,911.13
运输设备	868,320.75			-	868,320.75
其他设备	-	-			-
六、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	-	-	-	-
其中：专利权	-	-	-	-	-
商标权	-	-	-	-	-
七、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	-	-
八、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	-	-	-	-

法定代表人：余子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意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树生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 6 月 30 日)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概况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是于 1997 年 3 月 18 日经广东省人民政府粤办函[1997]第 117 号文批准、由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韶钢集团”)独家发起、采取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1997 年 4 月 29 日办理工商注册登记正式成立,注册号 23112934-6,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2,000 万元,其中,国有法人股 24,000 万元,社会公众股 8,000 万元。

1998 年,根据广东省证监会粤证监函(1998)67 号文及中国证监会证监上字(1998)59 号文的批准,公司实施每 10 股配 3 股(配股价 8.5 元/股),并于 1998 年 7 月 30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41,600 万元。

2000 年,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0)56 号文的批复,公司实施每 10 股配 3 股(配股价 6.5 元/股),其中国有法人股放弃全部配股,社会公众配股 3,120 万股,并于 2000 年 7 月 6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4,720 万元。

2003 年,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2)29 号文核准,公司增发 A 股 11,160 万股(发行价格 7.17 元/股),并于 2003 年 1 月 29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5,880 万元。

2003 年 9 月,经公司 200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以 2003 年 6 月 30 日的总股本 55,880 万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共计转增 27,940 万元,其中转增国有法人股 15,600 万元,社会公众股 12,340 万元,并于 2003 年 10 月 13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3,820 万元。

2005 年 7 月,经公司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以 2004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83,820 万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共计转增 50,292 万元,其中转增法人股 28,080 万元,社会公众股 22,212 万元。

2005 年 8 月,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试点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5]800 号”文批复和公司 200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2005 年 8 月 18 日,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以其持有公司的 20,731.20 万股股票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流

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流通股可获得 3.5 股股票对价,原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性质变更

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方案实施后公司的总股本仍为 134,112 万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2007]27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07 年 2 月 6 日采取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和网下向机构投资者发售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了 15.38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2007 年 8 月 6 日起,债券持有人可选择转换为股票,并于 2007 年 8 月 31 日收市后首次满足赎回条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公司决定行使赎回权利。根据公司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28,404,410.00 元,由可转换公司债券转增股本,转增基准日为 2007 年 10 月 9 日,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69,524,410.00 元。

公司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0000000023546,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壹拾陆亿陆仟玖佰伍拾贰万肆仟肆佰壹拾元(RMB1,669,524,410.00 元)。

公司住所: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区马坝。

行业性质

钢铁制造业。

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制造、加工、销售钢铁冶金产品、金属制品、焦炭、煤化工产品,技术开发、转让、引进与咨询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和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进口废钢、废铜、废铝、废纸、废塑料(具体按【2003】粤外经贸发登记字第 139 号文经营)。普通货运。

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财会[2006]3 号”)及其后续规定。

公司在编制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时,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关于做好与新会计准则相关财务会计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证监发[2006]136 号)规定的原则确认 2007 年 1 月 1 日的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编制。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承诺编制的报告期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报告期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会计期间

采用公历年度，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 - 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参与合并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并对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按上述原则进行调整。

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时，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以持有时间短（一般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可随时变现、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短期投资作为现金等价物。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对发生的非本位币经济业务公司按业务发生当月月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折合为本位币记账；月终对外币的货币项目余额按期末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进行调整。按照期末汇率折合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作为“财务费用-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

- 外币报表折算的会计处理方法：

若公司境外经营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和分支机构采用与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在将公司境外经营通过合并报表、权益法核算等纳入到公司的财务报表中时，需要将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以公司记账本位币反映。在对其进行折算前，公司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公司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列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 金融资产的分类：

公司根据持有资产的目的、业务本身性质及风险管理要求，将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四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企业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金融负债的分类：

公司根据业务本身性质及风险管理要求，将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二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计量：

——初始计量

企业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其变动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转出时，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在发生减值、摊销或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该金融资产被指定为套期项目的除外。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

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应当按照成本计量。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应当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在判断是否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时，应当比较转移前后该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净现值及时间分布的波动使其面临的风险。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

的金额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的减值

公司年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减值准备时，对单项金额重大的进行单独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中进行减值测试。主要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方法分别如下：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能以公允价值可靠计量的，以公允价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应当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的投资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公司坏账损失核算采用备抵法。

—公司将应收款项划分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以及其他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为单个法人主体欠款余额超过人民币 1,000,000.00 元。

——在资产负债表日，除对列入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应收款项或有确凿证据表明不存在减值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之外，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其他单项金额非重大以及经单独测试未发现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的应收款项，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以账龄作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状况确定以下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账龄	提取比例 (%)
1 年以内	5
1-2 年	10
2-3 年	30
3-4 年	5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对应收票据和预付款项，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后，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坏账准备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的分类：存货分为原材料、辅助材料、产成品、自制半成品、备品备件、低值易耗品等大类。

—存货的核算：购入原材料等按实际成本入账，发出时的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和自制半成品入库时按实际生产成本核算，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备品备件领用时采用工作量法和一次摊销法摊销。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定期盘点，盘点结果如果与账面记录不符，于期末前查明原因，并根据企业的管理权限，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后，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和计提：按照单个存货项目以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公司于每年中期期末及年度终了按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价，对预计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参见本附注二之“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对其他长期股权的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

-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

-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和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标准：已出租的建筑物；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投资性房地产租赁期届满，因暂时空置但继续用于出租的，仍作为投资性房地产。

——初始计量方法：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相关税费；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

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以其它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适用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认。

—后续计量方法：采用成本模式计量，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期末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由于市价持续下跌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资产的实际价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核算方法

—固定资产标准

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期限超过两年的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

—固定资产的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通用设备、专用设备、运输设备。

—固定资产计价：固定资产除符合固定资产管理政策的按重估价值计价外，其余均按实际成本计价。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不预留残值（即残值率为零），并按固定资产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确定折旧率。

资产类别	估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16-35 年	6.25-2.86
通用设备	5-12 年	20-8.33
专用设备	5-12 年	20-8.33
运输设备	8-12 年	12.50-8.33

*运输设备包括了生产用运输机械，该部分设备大多数的估计使用年限为 12 年。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则按照其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则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工程物资核算方法

—工程物资的分类：工程物资分为专用材料、专用设备、为生产准备的工具及器具等大类。

—工程物资的核算：工程物资购入和发出均按实际成本核算。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 在建工程的计量

在建工程以实际成本计价，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因进行试运转发生的净支出计入工程成本。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取得的试运转过程中形成的、能够对外销售的产品，其发生的成本计入在建工程成本，销售或结转为产成品时，按实际销售收入或者预计售价冲减在建工程成本。在建工程发生的借款费用，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在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支出核算，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作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

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原估计值进行调整。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

-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期末对在建工程逐项进行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则计提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借款费用核算方法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根据其资本化率计算的发生额予以资本化。除此以外的其它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应予以资本化的费用。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无形资产核算办法

—无形资产计价：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按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实际支出计价。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无形资产的，按换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

——非货币性交易投入的无形资产，以该项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成本。

——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的，按凭据上标明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计价；捐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按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的市场价格估计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实际成本；自行开发并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依法取得时发生的注册费，聘请律师费等费用，作为实际成本。

—无形资产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公司年末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差额计提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资本化的条件：

——从技术上来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具有可行性。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

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证明其有用性。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按照实际发生额入账，采用直线法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摊销年限内摊销；

—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预计负债核算方法

公司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公司给予职工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支付的职工工资、奖金、津贴、补贴和职工福利费，以及为职工缴纳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等。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补偿的建议，并即将实施，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公司确认由此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费用。

收入确认方法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方法：

当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

——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如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且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全部得到补偿的，按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不确认收入。

—提供他人使用公司资产取得收入的确认方法。

当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予以确认：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政府补助核算方法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收益；按照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以未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商誉的初始确认。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应当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

——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三、主要税项

—流转税

税种	税率	计税基数
增值税:		
销项税	13%、17%	销售收入
进项税	4%-17%	进货成本等
营业税:	3%、5%	提供劳务收入
城建税:	7%	应缴增值税、营业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应缴增值税、营业税额

—企业所得税

——公司获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0844000981，发证时间为 2008 年 12 月 29 日，有效期三年，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即 2008 - 2010 年）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公司之子公司韶关钢铁（香港）有限公司的企业利得税适用税率为 16.5%。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址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本公司实际出资额 (元)	持股及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
-------	------	------	------	--------------	------	-----------------	-----------------	------

韶关钢铁(香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香港干诺道西 118 号 2205 室	进出口贸易	HKD400	进出口贸易	RMB4,108,063.92	100	是
--------------	--------	---------------------	-------	--------	-------	-----------------	-----	---

—境外子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以及外币报表差额的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均按照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中间价)100 港元=87.66 元人民币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均按发生时的市场汇价(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金额,其中:“实收资本”项目按发生时的市场汇价(中间价)100 港元=104.07 元人民币折算为人民币金额;“未分配利润”项目以折算后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该项目的人民币金额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未分配利润”项目后单独列示。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每月月初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年初未分配利润”项目以折算后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该“未分配利润”项目的期初人民币金额列示,明细如下:

项目	外币金额(港元)	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每 100 港元)	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营业收入	1,899,695,295.58	87.87	1,669,297,619.17
减: 营业成本	1,870,029,459.02	87.87	1,643,221,363.18
减: 营业税金及附加	-	-	-
减: 销售费用	900,533.62	87.87	791,433.90
管理费用	1,825,670.50	87.87	1,605,052.37
财务费用	-1,511,153.70	87.87	-1,330,197.09
减: 资产减值损失	-	-	-
加: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投资收益	-	-	-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损益	-	-	-
营业利润:	28,450,786.14	87.87	25,009,966.81
加: 营业外收入	-	-	-
减: 营业外支出	-	-	-
利润总额:	28,450,786.14	87.87	25,009,966.81
减: 所得税费用	4,694,379.71	87.87	4,126,644.52
净利润:	23,756,406.43	-	20,883,322.29
加: 年初未分配利润	154,274,168.33	-	148,332,848.34

项目	外币金额 (港元)	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 (每 100 港元)	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其他转入	-	-	-
可供分配的利润:	178,030,574.76	-	169,216,170.63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
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	178,030,574.76	-	169,216,170.63
减: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应付现金股利或利润	163,044,000.00	-	143,410,270.97
转作股本的股利	-	-	-
盈余公积补亏	-	-	-
未分配利润:	14,986,574.76	-	25,805,899.66

五、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2010.06.30			2009.12.31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库存现金			2,818.32	-	-	28,775.34
其中: 人民币			286.03	-	-	2,218.41
美元	23.00	6.7900	156.17	723.00	6.8282	4,936.78
港币	2,408.69	0.8725	2,101.58	3,322.69	0.8805	2,925.63
澳元	0.10	5.7000	0.57	890.10	6.2427	5,556.67
韩元	6,000.00	0.0051	30.36	436,000.00	0.0061	2,648.90
日元	-		-	80,000.00	0.0762	6,092.40
泰铢	1,230.00	0.1981	243.61	20,980.00	0.2096	4,396.55
银行存款			330,304,299.48	-	-	620,512,979.19
其中: 人民币	-		282,411,906.80	-	-	316,408,600.26
美元	7,021,583.59	6.7901	47,677,114.85	44,373,237.42	6.8282	302,981,964.52
港币	125,720.48		109,691.12	1,274,746.64	0.8805	1,122,414.41
欧元	12,661.34	8.3393	105,586.71			
其他货币资金	-		1,427,563,394.25	-	-	746,703,909.15
其中: 人民币	-		1,427,563,394.25	-	-	746,703,909.15
美元	-		-	-	-	-
欧元	-		-	-	-	-
合计	-		<u>1,757,870,512.05</u>	-	-	<u>1,367,245,663.68</u>

—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主要为公司向中国银行韶关分行韶钢支行申请进口融资借款

128,324,461.27 美元、向中国建设银行韶关分行韶钢支行申请进口融资借款 251,942,688.50 港元、向澳大利亚新西兰银行申请进口融资借款 20,000,000.00 美元、向光大银行广州东风支行申请进口融资借款 11,250,000.00 美元、向中国工商银行韶关分行申请进口融资借款 7,663,100.00 美元、中国农业银行韶关分行进口融资借款 6,632,784.93 美元,而存入的保证金。

2、应收票据

项目	2010.06.30	2009.12.31
银行承兑汇票	850,011,799.20	436,217,403.84
商业承兑汇票	224,400,000.00	243,810,000.00
合计	1,074,411,799.20	680,027,403.84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 公司不存在已用于质押的应收票据。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 公司已向银行申请贴现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合计 1,296,377,230.78 元, 其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佛山市翔天物资有限公司	2010-05-14	2010-08-14	20,000,000.00
五矿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2010-04-09	2010-07-08	18,900,000.00
广州中船黄埔造船有限公司	2010-04-26	2010-07-26	17,899,826.86
江门市南洋船舶工程有限公司	2010-05-21	2010-07-21	17,321,812.00
广州市松山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2010-05-25	2010-08-25	15,000,000.00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期末余额中, 已向银行贴现但尚未到期的汇票金额合计 30,000,000.00 元, 其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广州珠江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2010-06-22	2010-12-22	30,000,000.00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 公司已背书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合计 1,830,781,741.20 元, 其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郴州市联发贸易有限公司	2010-05-05	2010-11-05	23,500,000.00

<u>出票单位</u>	<u>出票日期</u>	<u>到期日</u>	<u>金额</u>
五矿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2010-05-12	2010-08-10	20,250,000.00
厦门成大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2010-05-14	2010-11-14	20,000,000.00
广州中船黄埔造船有限公司	2010-02-11	2010-08-11	19,952,636.36
中铁大桥局集团武汉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2010-04-07	2010-07-07	16,800,000.00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应收票据中不存在应收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票据。

3、应收账款

类别	2010.06.30				2009.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一、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58,666,327.34	98.01%	2,933,316.37	55,733,010.97	27,555,629.64	61.12%	1,377,781.48	26,177,848.16
二、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	-	-	
三、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1,189,015.46	1.99%	100,302.84	1,088,712.62	17,529,973.79	38.88%	1,646,243.41	15,883,730.38
合计	59,855,342.80	100.00%	3,033,619.21	56,821,723.59	45,085,603.43	100.00%	3,024,024.89	42,061,578.54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标准详见附注二。

—应收账款 2010 年 6 月 30 日余额比 2009 年 12 月 31 日增加了 14,769,739.37 元，增加幅度为 32.76%，主要原因是采用国内信用证结算的应收账款增加。

-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韶关市正星车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259,492.99	1 年以内	82.30%
韶关市顺昌钢材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406,834.35	1 年以内	15.72%
INDUSTRIAL CARRIERS INC	非关联方	657,041.34	1 至 2 年	1.10%
FERREXO AG	非关联方	298,019.87	1 年以内	0.50%
中冶赛迪工程技术公司	非关联方	160,000.00	1-2 年	0.27%
合计		59,781,388.55		99.88%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中存在应收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为 50,884.47 元，为应收母公司广东省韶关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备件款。

4、预付款项

账龄	2010.06.30		2009.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60,937,579.87	89.46%	347,771,541.65	82.81%
1-2 年	76,350,889.59	10.33%	64,058,237.89	15.25%
2-3 年	1,517,641.88	0.21%	8,160,000.00	1.94%
合计	738,806,111.34	100.00%	419,989,779.54	100.00%

—预付款项 2010 年 6 月 30 日余额比 2009 年 12 月 31 日增加了 318,816,331.80 元，增加幅度为 75.91%，主要原因是公司原材料预付款增加。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预付款项前五名的欠款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预付款单位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中钢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0,349,344.92	1 年以内	货物未到
东源县坚基矿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868,287.39	1 年以内	货物未到
平顶山煤业集团天蓝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230,325.19	1 年以内	货物未到
ABLE GLOEY SHIPPING LTD	非关联方	29,462,460.25	1 年以内	货物未到

预付款单位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河南神火国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533,266.95	1 年以内	货物未到
合计		451,443,684.70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预付款项中不存在预付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5、应收利息

项目	200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06.30
保证金存款利息	4,366,560.40	12,699,560.31	-	17,066,120.71
合计	4,366,560.40	12,699,560.31	-	17,066,120.71

应收利息为预提的保函保证金及借款保证金存款利息。

6、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0.06.30				2009.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一、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16,778,773.97	100.00%	838,938.70	15,939,835.27	7,888,152.45	75.92%	394,407.62	7,493,744.83
二、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三、其他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	-	-	-	2,501,568.63	24.08%	222,217.94	2,279,350.69

账龄	2010.06.30				2009.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合计	16,778,773.97	100.00%	838,938.70	15,939,835.27	10,389,721.08	100.00%	616,625.56	9,773,095.5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标准详见附注二。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应收出口退税	非关联方	7,061,057.59	1 年以内	42.08%
江苏兴隆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99,999.61	1 年以内	25.03%
备用金	非关联方	3,104,653.30	1 年以内	18.50%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2,413,063.47	1 年以内	14.38%
合计		16,778,773.97		100%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中存在应收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为 2,413,063.47 元，为应收控股股东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气瓶押金。

7、存货

项目	2010.06.30	2009.12.31
----	------------	------------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58,221,442.01	-	1,958,221,442.01	1,541,683,944.48	-	1,541,683,944.48
辅助材料	5,042,286.70	-	5,042,286.70	4,265,829.71	-	4,265,829.71
产成品	643,349,244.85	-	643,349,244.85	440,791,479.51	-	440,791,479.51
自制半成品	450,002,079.72	-	450,002,079.72	336,880,746.48	-	336,880,746.48
备品备件	455,430,374.15	5,304,189.74	450,126,184.41	433,548,047.14	5,304,189.74	428,243,857.40
低值易耗品	17,786,315.36	-	17,786,315.36	11,748,838.65	-	11,748,838.65
合计	<u>3,529,831,742.79</u>	<u>5,304,189.74</u>	<u>3,524,527,553.05</u>	<u>2,768,918,885.97</u>	<u>5,304,189.74</u>	<u>2,763,614,696.23</u>

- 2007 年度, 部分备品备件因设备技术改造后不再适用, 公司按其可能发生的处置损失提取跌价准备 18,288,050.77 元。根据该部分备品备件报废出售情况, 转销已作报废出售处理的备品备件计提的跌价准备,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 已转销 12,983,861.03 元, 期末尚有余额 5,304,189.74 元。

8、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一、固定资产原值				
项目	200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06.30
房屋建筑物	5,778,091,866.25	29,242,745.48	93,961,347.74	5,713,373,263.99
通用设备	4,961,241,486.21	139,711,596.83	15,776,071.79	5,085,177,011.25
专用设备	7,150,576,532.64	481,869,696.29	44,534,573.55	7,587,911,655.38
运输设备	344,085,052.35	351,385.16	3,581,256.86	340,855,180.65
合计	18,233,994,937.45	651,161,198.39	157,853,249.94	18,727,302,885.90
二、累计折旧				
项目	200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06.30
房屋建筑物	1,305,466,098.26	119,472,938.83	47,856,193.26	1,377,082,843.83
通用设备	2,039,667,756.77	202,217,255.64	13,508,831.75	2,228,376,180.66
专用设备	3,159,522,732.53	304,520,744.60	33,383,568.15	3,430,659,908.98
运输设备	216,669,578.67	30,792,251.00	3,067,318.73	244,394,510.94
合计	6,721,326,166.23	657,003,190.07	97,815,911.89	7,280,513,444.41
净值	11,512,668,771.22			11,446,789,441.49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200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06.30
房屋建筑物	51,668,247.52	-	6,734,788.87	44,933,458.65
通用设备	29,395,358.52	-	1,056,927.46	28,338,431.06
专用设备	81,388,560.08	-	9,979,648.95	71,408,911.13
合计	162,452,166.12	-	17,771,365.28	144,680,800.84
四、固定资产净额				
	11,350,216,605.10			11,302,108,640.65

- 公司 2010 年 1-6 月计提的折旧额为 656,700,891.93 元。

- 公司 2010 年 1-6 月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650,497,465.19 元。

-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减值准备	备注
房屋建筑物	117,337,243.17	49,154,765.50	68,182,477.67	44,933,458.65	
通用设备	79,556,928.26	38,122,647.24	41,434,281.02	28,338,431.06	
专用设备	244,142,779.72	122,978,918.22	121,163,861.50	71,408,911.13	
合计	441,036,951.15	210,256,330.96	230,780,620.19	144,680,800.84	

- 固定资产本年减少数主要为因技术改造需要而拆除 5#高炉、一钢厂、五轧厂、炼轧厂和热电厂部分设备及其附属设施。

-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余额中，公司因“十一五”规划工程建设需要而购买土地的上盖建筑由于刚建成等原因，尚未办理产权证书；其余房屋建筑物亦未办理产权证书，未办理产权证书的原因是该部分房屋建筑所使用土地全部为向韶钢集团租赁，故未能办理产权证书。

- 根据公司《钢铁主业淘汰落后产业升级规划》，公司将淘汰 15 吨的小转炉以及三轧厂和五轧厂的小型轧机，计划于 2008 年整体拆除一钢厂、三轧厂和五轧厂，2007 年度公司根据估计可收回金额和账面净值的差额计提了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49,861,746.68 元。由于全球性金融危机的严重影响，公司根据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相应调整了“十一五”规划及实施时间，经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暂缓了五轧厂及一钢厂的整体拆除计划的实施。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因技术改造需要而拆除五轧厂旧生产线、三轧厂、一钢厂部分设备及其附属设施，相应转销其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7,040,022.99 元。

9、在建工程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09.12.31 (其中:利息资本化)	本期增加数 (其中:利息资本化)	本期转入固定资 产(其中:利息资 本化)	其他减少数 (其中:利息 资本化)	工程投 入占预 算比例	工程进 度	资金 来源	2010.06.30 (其中:利息资本 化)
智能一体化监控系统	90,000,000.00		17,923,236.03			96.56%	96.56%	金融 机构 贷款 及其 他	17,923,236.03
			(919,098.50)						(919,098.50)
煤气综合利用	343,130,000.00	163,876,137.57	17,866,957.80	8,495,667.45		52.97%	52.97%	金融 机构 贷款 及其 他	173,247,427.92
		(10,729,843.51)	(1,005,492.79)	(500,479.76)					(11,234,856.54)
铁前公辅助配套工程	400,000,000.00	209,713,553.30	30,830,840.56			60.14%	60.14%	金融 机构 贷款 及其 他	240,544,393.86
		(13,909,267.20)	(1,512,561.04)						(15,421,828.24)
外电网技术改造	500,000,000.00	63,404,902.20	36,059,847.61			56.37%	56.37%	金融 机构 贷款 及其 他	99,464,749.81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09.12.31 (其中:利息资本化)	本期增加数 (其中:利息资本化)	本期转入固定资 产(其中:利息资 本化)	其他减少数 (其中:利息 资本化)	工程投 入占预 算比例	工程进 度	资金 来源 他	2010.06.30 (其中:利息资本 化)
		(4,820,226.09)	(2,356,977.95)						(7,177,204.04)
第三炼钢厂船板钢生产 连铸机技术改造	627,000,000.00	70,113,344.42	226,285,720.95	19,086,763.43		105.60 %	105.60 %	金融 机构 贷款 及其 他	277,312,301.94
		(13,297,116.99)	(6,411,604.21)	(1,247,892.59)					(18,460,828.61)
炉料结构优化技术改造	482,455,200.00	9,716,652.68				103.17 %	103.17 %	金融 机构 贷款 及其 他	9,716,652.68
复二重生产线技术改造	371,000,000.00	0.00	9,526,874.16			104.25 %	104.25 %	金融 机构 贷款 及其 他	9,526,874.16
			(389,934.50)						(389,934.50)
十一、五前期规划		10,450,709.41	1,223,848.64					金融 机构 贷款	11,674,558.05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09.12.31 (其中:利息资本化)	本期增加数 (其中:利息资本化)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其中:利息资本化)	其他减少数 (其中:利息资本化)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及其他	2010.06.30 (其中:利息资本化)
		(1,711,603.28)							(1,711,603.28)
十一五、板坯库改造	89,010,000.00		1,109,657.01			35.87%	35.87%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1,109,657.01
焦化厂清洁生产改建项目之2号6M焦炉工程	427,680,000.00		20,013,570.82			120.95%	120.95%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20,013,570.82
			(1,003,080.10)						(1,003,080.10)
焦化厂干法熄焦节能技术改造	139,000,000.00		20,085,892.10			117.33%	117.33%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20,085,892.10
			(1,000,880.00)						(1,000,880.00)
炉料优化改建	430,210,067.88	0.00	97,014,835.56	97,014,835.56		127.72%	127.72%	金融机构贷款	0.00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09.12.31 (其中:利息资本化)	本期增加数 (其中:利息资本化)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其中:利息资本化)	其他减少数 (其中:利息资本化)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及其他	2010.06.30 (其中:利息资本化)
			(5,019,751.48)	(5,019,751.48)					
原料技术改造	622,789,932.12	0.00	137,315,446.64	109,166,927.19		128.79%	128.79%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28,148,519.45
		(0.00)	(151,848.16)	(151,848.16)					(0.00)
宽板厂钢板精整及热处理工艺技术改造	562,240,000.00	361,003,049.10	71,367,138.62	395,927,409.17		76.90%	76.90%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36,442,778.55
		(21,346,046.54)	(2,427,556.04)	(21,692,085.60)					(2,081,516.98)
技术研究中心中试场	41,500,000.00		2,075,650.47			104.93%	104.93%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2,075,650.47
烧结厂节能减排之烧结烟气脱硫技术改造项目	120,000,000.00	44,760,033.14	4,321,350.37			63.14%	63.14%	金融机构贷款	49,081,383.51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09.12.31 (其中:利息资本化)	本期增加数 (其中:利息资本化)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其中:利息资本化)	其他减少数 (其中:利息资本化)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及其他	2010.06.30 (其中:利息资本化)
		(2,093,106.98)	(271,835.89)						(2,364,942.87)
废水处理中心项目	66,000,000.00		10,844,044.31			77.08%	77.08%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10,844,044.31
			(157,225.87)						(157,225.87)
新煤气柜工程	170,000,000.00		46,699,869.93			27.47%	27.47%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46,699,869.93
			(727,062.21)						(727,062.21)
烧结厂环冷机烟气余热回收利用技术改造	100,000,000.00		34,865,391.96			34.87%	34.87%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34,865,391.96
			(1,788,245.95)						(1,788,245.95)
轧材系统资产改良项目	72,500,000.00		31,659,609.78			43.67%	43.67%	金融机构贷款	31,659,609.78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09.12.31 (其中:利息资本化)	本期增加数 (其中:利息资本化)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其中:利息资本化)	其他减少数 (其中:利息资本化)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及其他	2010.06.30 (其中:利息资本化)
			(1,270,278.52)						(1,270,278.52)
一钢、三钢厂资产改良项目	41,570,000.00		24,182,779.86			58.17%	58.17%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24,182,779.86
			(963,925.60)						(963,925.60)
炼铁部高炉等资产改良项目	64,140,000.00		12,965,142.68			20.21%	20.21%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12,965,142.68
			(696,098.51)						(696,098.51)
其他单位资产改良项目	73,575,000.00		7,753,009.27			10.54%	10.54%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7,753,009.27
			(377,028.84)						(377,028.84)
其他工程项目		79,213,253.53	7,189,251.35	20,805,862.39					65,596,642.49
		(2,768,036.35)	(370,030.66)	(1,235,056.79)					(1,903,010.22)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09.12.31 (其中:利息资本化)	本期增加数 (其中:利息资本化)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其中:利息资本化)	其他减少数 (其中:利息资本化)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2010.06.30 (其中:利息资本化)
合计	5,833,800,200.00	1,012,251,635.35 (70,675,246.94)	869,179,966.48 (28,820,516.82)	650,497,465.19 (29,847,114.38)					1,230,934,136.64 (69,648,649.38)

—在建工程本期涉及的关联交易详见附注六。

—在建工程 2010 年 6 月 30 日余额比 2009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218,682,501.29 元, 增加幅度为 21.60%, 主要原因是公司第三炼钢厂船板钢生产连铸机技术改造和原料技术改造等改建工程投入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本期借款利息资本化率为 4.05%。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 公司不存在需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情形。

10、工程物资

项目	200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06.30
专用设备	12,077,348.21	68,811,065.01	58,761,595.19	22,126,818.03
合计	12,077,348.21	68,811,065.01	58,761,595.19	22,126,818.03

11、无形资产

项目	200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06.30

项目	200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06.30
一、账面原值合计	<u>337,051,748.07</u>	-	-	<u>337,051,748.07</u>
<u>土地使用权:</u>	<u>337,051,748.07</u>	-	-	<u>337,051,748.07</u>
原料厂、烧结厂、线材厂土地使用权	45,600,000.00	-	-	45,600,000.00
“十一五规划”土地使用权	291,451,748.07	-	-	291,451,748.07
二、累计摊销合计	<u>19,921,078.29</u>	<u>3,482,517.48</u>	-	<u>23,403,595.77</u>
<u>土地使用权:</u>	<u>19,921,078.29</u>	<u>3,482,517.48</u>	-	<u>23,403,595.77</u>
原料厂、烧结厂、线材厂土地使用权	8,846,483.41	456,000.00	-	9,302,483.41
“十一五规划”土地使用权	11,074,594.88	3,026,517.48	-	14,101,112.36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u>317,130,669.78</u>	-	<u>3,482,517.48</u>	<u>313,648,152.30</u>
<u>土地使用权:</u>	<u>317,130,669.78</u>	-	<u>3,482,517.48</u>	<u>313,648,152.30</u>
原料厂、烧结厂、线材厂土地使用权	36,753,516.59	-	456,000.00	36,297,516.59
“十一五规划”土地使用权	280,377,153.19	-	3,026,517.48	277,350,635.71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u>土地使用权:</u>	-	-	-	-
原料厂、烧结厂、线材厂土地使用权	-	-	-	-
“十一五规划”土地使用权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u>317,130,669.78</u>	-	<u>3,482,517.48</u>	<u>313,648,152.30</u>

项目	200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06.30
<u>土地使用权:</u>	<u>317,130,669.78</u>		<u>3,482,517.48</u>	<u>313,648,152.30</u>
原料厂、烧结厂、线材厂土地使用权	36,753,516.59		456,000.00	36,297,516.59
“十一五规划”土地使用权	280,377,153.19		3,026,517.48	277,350,635.71

公司因“十一五”规划工程建设需要，分别于 2007 年、2008 年向曲江区国土资源局购买土地 581,950.2 平方米和 448,438.5 平方米，合计 1,030,388.70 平方米，共支付土地价款及相关税费 291,451,748.07 元，已办理产权证，土地使用权有效期限分别至 2059 年 7 月 9 日和 2059 年 8 月 20 日。

12、长期待摊费用

种类	原始金额	2009.12.31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2010.06.30
长期借款安排费	21,059,314.35	882,000.00	=	882,000.00	=	=
合计	21,059,314.35	882,000.00	=	882,000.00	=	=

—长期借款安排费按长期借款年限进行摊销，因部分长期借款提前归还，相应借款安排费已一次性摊入费用。

13、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0.06.30		2009.12.31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因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形成	144,680,800.84	21,702,120.13	162,452,166.13	24,367,824.92
因会计与税法对固定资产残值率差异形成	143,384,922.40	21,507,738.36	143,384,922.40	21,507,738.36
因计提坏账准备形成	3,785,088.66	567,763.30	2,751,738.07	412,760.71
因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形成	5,304,189.73	795,628.46	5,304,189.73	795,628.46
因计提但未支付的职工工资、奖金、辞退福利形成	267,515,391.56	40,127,308.73	186,621,323.20	27,993,198.48
可抵扣亏损形成	1,731,402,340.15	259,710,351.02	1,902,046,722.12	285,307,008.32
因合并抵消未实现存货销售利润形成	-	-	5,329,942.93	799,491.44
合计	2,296,072,733.33	344,410,910.00	2,407,891,004.58	361,183,650.69

14、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200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06.30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3,640,650.45	231,907.46	-	-	3,872,557.91
存货跌价准备	5,304,189.74	-	-	-	5,304,189.7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62,452,166.12	-	-	17,771,365.28	144,680,800.84
合计	171,397,006.31	231,907.46	-	17,771,365.28	153,857,548.49

资产减值准备本年转销情况详见附注五、7。

15、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币别	2010.06.30	2009.12.31	备注
保证借款	人民币	3,735,000,000.00	3,545,000,000.00	由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
	美元	1,726,243,747.99 (USD254,229,502.95)	527,885,723.79 (USD77,309,645.85)	
信用借款	人民币	100,000,000.00	275,000,000.00	
质押借款	人民币	-	142,100,000.00	以公司的应收商业承兑汇票设置质押权
	美元	1,180,597,037.73 (USD173,870,346.20)	1,121,921,978.27 (USD164,307,861.43)	以公司的保证金存款设置质押权
	港币	219,819,995.72 (HKD251,942,688.50)	221,830,498.37 (HKD251,942,688.50)	以公司的保证金存款设置质押权
合计		6,961,660,781.44	5,833,738,200.43	

—短期借款 2010 年 06 月 30 日余额比 2009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127,922,581.01 元，增加幅度为 19.33%，主要原因是库存上升增加流动资金占用。

—质押借款 2010 年 06 月 30 日余额中，中国银行韶关分行韶钢支行进口融资借款 128,324,461.27 美元以公司人民币 891,958,623.85 元的保证金存款作质押物；中国工商银行韶关分行进口融资借款 7,663,100.00 美元，以公司人民币 53,719,216.00 元的保证金存款作质押物；中国农业银行韶关分行进口融资借款 6,632,784.93 美元，以公司人民币 46,960,000.00 元的保证金存款作质押物；光大银行广州东风支行进口融资借款 11,250,000.00 美元，以公司人民币 79,300,000.00 元的保证金存款作质押物；澳大利亚新西兰银行进口融资借款 20,000,000.00 美元，以公司人民币 136,600,000.00 元的保证金存款作质押物；中国建设银行韶关分行韶钢支行进口融资借款 251,942,688.50 港元，以公司人民币 219,025,554.40 元的保证金存款作质押物。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6、应付票据

项目	2010.06.30	2009.12.31
银行承兑汇票	84,868,670.92	95,359,022.05
商业承兑汇票	1,093,208,251.33	759,893,606.35

合计	<u>1,178,076,922.25</u>	<u>855,252,628.40</u>
----	-------------------------	-----------------------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存在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431,944.00 元，原因是票据持有人未办理托收手续或票据在途中。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存在应付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票据 46,540,248.63 元，均为应付广州市韶钢港务有限公司的商业承兑汇票。

其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收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广州市韶钢港务有限公司	2010.04.20	2010.10.20	13,351,271.70
广州市韶钢港务有限公司	2010.05.27	2010.11.27	9,291,392.10
广州市韶钢港务有限公司	2010.04.22	2010.10.22	5,847,725.05
广州市韶钢港务有限公司	2010.06.18	2010.12.18	4,781,925.66
广州市韶钢港务有限公司	2010.06.28	2010.12.28	3,450,450.69

17、应付账款

项目	<u>2010.06.30</u>	<u>2009.12.31</u>
应付账款	<u>963,635,252.73</u>	<u>773,575,624.37</u>

—应付账款 2010 年 6 月 30 日余额比 2009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90,059,628.36 元，增加幅度为 24.57%，主要原因是采购量回升，采购欠款相应上升。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应付账款中公司不存在应付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18、预收款项

项目	<u>2010.06.30</u>	<u>2009.12.31</u>
预收款项	<u>616,744,884.77</u>	<u>814,165,993.23</u>

—预收款项 2010 年 6 月 30 日余额比 2009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197,421,108.46 元,减少幅度为 24.25%,主要原因是本期预收韶钢集团全资子公司松山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和粤钢置业有限公司的购货款减少。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款项金额合计 6,968,249.37 元,是公司采用先收款后发货的销售方式,在货款结算后,余款未能及时退还客户。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预收款项中不存在预收持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预收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详见附注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9、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0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0.06.30	预计发放时间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389,044,992.68	315,893,250.68	73,151,742.00	
职工福利费		- 9,766,684.73	8,415,263.03	1,351,421.70	
社会保险费		- 66,816,590.46	66,816,590.46	-	
住房公积金		- 30,784,245.00	30,784,245.00	-	
工会经费		- 5,058,345.49	1,000,000.00	4,058,345.49	
职工教育经费		- 3,804,259.25	1,030,553.75	2,773,705.50	
辞退福利	186,621,323.22	5,000,000.00	10,025,709.03	181,595,614.19	2010 年及以后各年
年金		- 16,607,595.00	16,607,595.00	-	
专项奖及劳务费		- 15,178,749.13	10,594,186.45	4,584,562.68	
合计	186,621,323.22	542,061,461.74	461,167,393.40	267,515,391.56	

—根据“韶钢〔2002〕5 号文”,公司距法定退休年龄 5 年的员工可以办理离岗休养,在离岗休养期间公司需支付内退员工的基本生活费及各项社会保险;公司自 2002 年 10 月起启动实施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根据韶关市人民政府“韶府办〔2004〕260 号”文,韶关市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最低缴费年限不得少于 20 年,公司需为离退休前基本医疗保险未缴足 20 年的离退休职工继续缴纳基本医疗保险,直至缴费年限达到 20 年为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 职工薪酬》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执行新会计准则备忘录》第 5 号、第 6 号的规定,上述支出属职工辞退福利,应当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调整留存收益。公司根据上述规定,参

考 2003 年至 2009 年韶关市城镇职工基本工资的变动水平,按 10%的城镇职工基本工资增长比例为基础,于 2009 年计算了 2009 年后预计应付的职工辞退福利,本期增加数为预计本期离岗休养人员辞退福利。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应付职工薪酬中不存在属于拖欠性质的款项。

20、应交税费

项目	2010.06.30	2009.12.31
未交增值税	-65,314,277.12	-69,868,994.28
营业税	121,830.48	100,715.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8,528.13	7,050.08
企业所得税	-10,741,117.35	-15,570,341.28
个人所得税	1,190,407.62	10,611,736.21
教育费附加	3,654.91	3,021.46
堤围防护费	230,000.00	-747,150.79
房产税	-5,020,000.00	-
土地使用税	80,000.00	-
合计	<u>-79,440,973.33</u>	<u>-75,463,963.20</u>

—应交税费 2010 年 6 月 30 日余额比 2009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3,977,010.13 元,减幅为 5.27%。

—本报告期各项税金执行的税率详见附注三。

21、应付利息

项目	2010.06.30	2009.12.31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34,680.00	5,653,285.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41,838.50	10,356,005.03
合计	<u>476,518.50</u>	<u>16,009,290.03</u>

应付利息 2010 年 6 月 30 日余额比 2009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15,532,771.53 元,减幅为 97.02%,主要系本期支付上年预提的利息所致。

22、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0.06.30	2009.12.31
其他应付款	<u>778,702,744.45</u>	<u>405,292,509.93</u>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账龄超过 3 年的未偿还款项 637,582.31 元，主要是收取的保证金和押金。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应付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2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0.06.30	2009.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80,000,000.00	30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0 年 6 月 30 日余额比 2009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120,000,000.00 元，减幅为 40.00%，主要系本年部分长期借款提前归还，故次年到期的借款减少。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如下：

项目	币别	2010.06.30	2009.12.31	备注
保证借款	人民币	180,000,000.00	300,000,000.00	由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无属于逾期借款获得展期的借款金额。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 起始日	借款 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2010.06.30		2009.12.31	
					外币 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 额	本币金额
建行韶关市分行韶钢支行	2008-4-30	2011-4-29	人民币	4.86		30,000,000.00	-	-
建行韶关市分行韶钢支行	2008-6-27	2011-6-26	人民币	4.86		100,000,000.00	-	-
广东发展银行韶关分行营业部	2008-2-28	2011-2-27	人民币	5.13		50,000,000.00	-	-
建行韶关市分行韶钢支行	2007-8-27	2010-8-26	人民币	4.05			-	100,000,000.00
招行深圳上步支行	2008-7-18	2010-7-18	人民币	4.05			-	100,000,000.00
招行深圳上步支行	2008-7-18	2010-7-18	人民币	4.05			-	100,000,000.00
合计						180,000,000.00		300,000,000.00

24、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币别	2010.06.30	2009.12.31	备注
------	----	------------	------------	----

保证借款	人民币	3,606,000,000.00	3,422,000,000.00	由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
	美元	:	:	
合计		<u>3,606,000,000.00</u>	<u>3,422,000,000.00</u>	

-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 起始日	借款 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2010.06.30		2009.12.31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建行韶关市分行韶钢支行	2009-1-5	2013-12-30	人民币	5.184		230,000,000.00	-	-
建行韶关市分行韶钢支行	2009-1-22	2014-1-21	人民币	5.184		220,000,000.00	-	-
中信银行广州分行	2009-2-26	2012-2-26	人民币	4.86		200,000,000.00	-	-
上海浦发银行广州分行锦城支行	2009-11-23	2012-11-22	人民币	4.86		200,000,000.00	-	-
中信银行广州分行	2010-2-23	2013-2-23	人民币	4.86		300,000,000.00	-	-
建行韶关市分行韶钢支行	2009-1-5	2013-12-30	人民币	4.32				230,000,000.00
建行韶关市分行韶钢支行	2009-1-22	2014-1-21	人民币	4.32				220,000,000.00
中信银行广州分行	2009-2-26	2012-2-26	人民币	4.05				150,000,000.00
中信银行广州分行	2009-2-26	2012-2-26	人民币	4.05				200,000,000.00
上海浦发银行广州分行锦城支行	2009-11-23	2012-11-22	人民币	4.05				200,000,000.00
合计						<u>1,150,000,000.00</u>		<u>1,000,000,000.00</u>

25、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0.06.30	2009.12.31
递延收益 - 政府补助:	<u>12,615,267.19</u>	<u>12,670,229.02</u>

- 递延收益 - 政府补助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2010.06.30	2009.12.31
<u>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u>		
技改资金拨款	815,267.19	870,229.02
能源管理中心建设示范项目财政补助资金	11,100,000.00	11,100,000.00
2009 年第二批省级环保专项资金预算指标	700,000.00	700,000.00
合计	12,615,267.19	12,670,229.02

——技改资金拨款为公司于 2007 年收到的广东省财政厅下拨的 2006 年省级企业挖潜改造资金以奖代补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1,200,000.00 元, 用于公司高炉煤气 3#、4#机组技术改造。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 54,961.83 元, 累积计入损益 384,732.81 元。

——能源管理中心建设示范项目财政补助资金为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财政部 2009 年工业企业能源管理中心建设示范项目财政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粤财工【2009】515 号)文件, 收到广东省财政厅下拨的专项资金 11,100,000.00 元, 用于公司节能项目(控制中心楼、能源管理系统 EMS、全厂通讯)的建设。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 该能源管理中心建设尚未完成。

——2009 年 12 月第二批环保专项资金为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09 年第二批省级环保专项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粤财工【2009】526 号)文件, 收到广东省财政厅下拨的专项资金 700,000.00 元, 用于 4#烧结机烟气脱硫工程。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 该工程尚未全部完工。

26、股本 (数量单位: 股)

项目	本次变动增减 (+、-)							2010.06.30
	2009.12.31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债转股	其他	小计	
一、未上市流通股								
法人股	-	-	-	-	-	-	-	-
未上市流通股合计	-	-	-	-	-	-	-	-
二、已上市流通股								
1、有限售条件股份	541,525,504	-	-	-	-	6000	6000	541,531,504

项目	本次变动增减 (+、-)						小计	2010.06.30
	2009.12.31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债转股	其他		
其中：国家持有股份	-	-	-	-	-	-	-	-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541,488,000	-	-	-	-	-	-	541,488,000
高管股	37,504			-	-	6000	6000	43,504
2、无限售条件股份	1,127,998,906	-	-	-	-	-6000	-6000	1,127,992,906
人民币普通股	1,127,998,906	-	-	-	-	-6000	-6000	1,127,992,906
已流通股份合计	<u>1,669,524,410</u>	∴	∴	∴	∴	∴	∴	<u>1,669,524,410</u>
三、股份总数	<u>1,669,524,410</u>	≡	≡	≡	≡	≡	≡	<u>1,669,524,410</u>

股本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广会所验字（2007）第 0702520014 号验资报告验证。

27、资本公积

项目	200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06.30
股本溢价	2,478,553,792.84	-	-	2,478,553,792.84
其他资本公积	4,700,000.00	∴	∴	4,700,000.00
合计	<u>2,483,253,792.84</u>	≡	≡	<u>2,483,253,792.84</u>

28、盈余公积

项目	200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06.30
法定盈余公积	625,063,083.14		∴	625,063,083.14
合计	<u>625,063,083.14</u>		≡	<u>625,063,083.14</u>

29、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期初未分配利润	1,032,574,545.22
本期实现净利润	116,592,315.8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49,166,861.11
---------	------------------

30、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成本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026,992,477.28	8,426,783,828.78	5,690,983,241.12	5,625,059,428.12
其他业务	178,082,799.75	174,140,311.91	69,344,746.64	67,005,560.69
合计	<u>9,205,075,277.03</u>	<u>8,600,924,140.69</u>	<u>5,760,327,987.76</u>	<u>5,692,064,988.81</u>

—主营业务收入、成本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钢铁产品	8,693,397,394.74	8,147,603,161.22	5,468,807,809.94	5,416,138,248.78
焦化产品及其他	333,595,082.54	279,180,667.56	222,175,431.18	208,921,179.34
合计	<u>9,026,992,477.28</u>	<u>8,426,783,828.78</u>	<u>5,690,983,241.12</u>	<u>5,625,059,428.12</u>

—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列示如下:

地区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广东省	6,789,957,273.05	4,762,697,193.38
省外地区	1,945,635,486.95	915,880,049.35
境外	291,399,717.28	12,405,998.39
合计	<u>9,026,992,477.28</u>	<u>5,690,983,241.12</u>

—营业收入 2010 年 1-6 月比 2009 年 1-6 月增加 3,444,747,289.27 元, 增幅为 59.80%, 主要系本年平均钢材销售价格比上年同期高。

—营业成本 2010 年 1-6 月比 2009 年 1-6 月增加 2,908,859,151.88 元, 减幅为 51.10%, 主要原因系本年原材料价格比上年同期有所上升。

—公司对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合计 2,628,031,257.77 元, 占本期销售收入总额的 28.55%。

31、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计缴标准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营业税	5%	604,189.05	359,754.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12,653,688.58	16,317,803.25
教育费附加	3%	5,423,009.39	6,993,344.26
合计		18,680,887.02	23,670,902.1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0 年 1-6 月比 2009 年 1-6 月减少 4,990,015.14 元，减幅为 21.08%，主要系本年原材料采购量增大，使应交增值税有所减少，税金附加相应减少。

32、管理费用

项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管理费用	213,401,131.25	138,929,869.24

—管理费用 2010 年 1-6 月比 2009 年 1-6 月增加 74,471,262.01 元，增幅为 53.60%，主要系管理费用中列支的维修费用和人工成本增加所致。

33、财务费用

项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利息支出	183,754,933.03	161,503,987.33
减：利息收入	15,732,097.97	16,614,586.85
汇兑损益	-20,149,619.95	-3,588,474.97
手续费支出	31,078,657.05	11,180,740.23
合计	178,951,872.16	152,481,665.74

34、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1-6月
计提坏账准备	231,907.46	-31,138.91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25,227,723.73
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合 计	231,907.46	25,196,584.82
-----	------------	---------------

35、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罚款及违约金	2,037,860.46	1,680,198.51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089,955.10	2,011,656.00
政府补助	54,961.83	-
保险赔款利得	-	20,820,440.48
索赔款利得	-	-
奖励款	488,000.00	-
其他	-	-
合计	3,670,777.39	24,512,294.99

—营业外收入 2010 年 1-6 月比 2009 年 1-6 月减少 20,841,517.60 元，减少 85.02%，主要原因是公司本年没有保险赔款利得。

—确认损益的政府补助为：

——公司于 2007 年收到广东省财政厅下拨的 2006 年省级企业挖潜改造资金以奖代补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1,200,000.00 元，用于公司高炉煤气 3#、4#机组技术改造。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本期计入当期损益 54,961.83 元。

—奖励款为本年收到的著名商标企业奖励资金 200,000.00 元、出口增量奖励资金 188,000.00 元和外贸先进企业奖励资金 100,000.00 元。

36、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固定资产清理净损失	29,217,223.71	38,924.40
合计	29,217,223.71	38,924.40

营业外支出 2010 年 1-6 月比 2009 年 1-6 月增加 29,178,299.31 元，增幅为 74961.46%，主要系本年

加快淘汰落后产能，拆除小高炉和小转炉等导致的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增加。

37、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1-6月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4,258,882.65	
递延所得税调整	16,772,740.69	38,451,728.34
合计	21,031,623.34	38,451,728.34

38、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1-6月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计算		
(一) 分子:		
税后净利润	116,592,315.89	-217,559,000.01
调整: 扣减归属少数股东损益	-	-
基本每股收益计算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损益	116,592,315.89	-217,559,000.01
调整:		
与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股相关的股利和利息	-	-
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引起的收益或费用上的变化	-	-
稀释每股收益核算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损益	116,592,315.89	-217,559,000.01
(二) 分母:		
基本每股收益核算中当期外发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669,524,410.00	1,669,524,410.00
加: 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成普通股时的加权平均数	-	-
稀释每股收益核算中当期外发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669,524,410.00	1,669,524,410.00
(三)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7	-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8	-0.14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7	-0.13

项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8	-0.14

39、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0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本期转入 损益	企业所得 税	2010.06.30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13,456,979.75	-	865,644.08	-	-	-14,322,623.83
合计	-13,456,979.75	-	865,644.08	-	-	-14,322,623.83

40、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0 年 1-6 月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为 3,032,537.67 元，主要内容列示如下：

项目	2010 年 1-6 月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3,032,537.6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0 年 1-6 月公司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为 159,333,438.83 元，主要内容列示如下：

项目	2010 年 1-6 月
银行手续费	31,078,657.05
土地和固定资产租赁费	21,926,434.98
维修费	69,795,946.85
产品出口费	8,837,379.3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0 年 1-6 月公司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为 680,859,485.10 元，主要内容列示如下：

项目	2010 年 1-6 月
存入银行用于借款质押的定期存款和保证金存款	680,859,485.10

41、现金流量表的补充资料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6,592,315.89	-217,559,000.01
加: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231,907.46	25,196,584.8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56,700,891.93	564,051,777.90
无形资产摊销	3,482,517.48	3,446,312.34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	882,000.00	10,513,260.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减收益)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29,217,223.71	38,924.4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财务费用	183,100,386.40	157,915,512.37
投资损失 (减收益)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16,772,740.69	-38,451,728.3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
存货的减少 (减增加)	-760,912,856.82	546,130,089.6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减增加)	-793,061,023.18	-321,481,417.3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减少)	681,030,731.45	336,696,609.53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036,835.01	1,066,496,925.5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
债务转为资本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项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330,307,117.80	529,068,426.23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620,541,754.53	661,988,437.8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0,234,636.73	-132,920,011.65

-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一、 现金	330,307,117.80	529,068,426.23
其中: 库存现金	2,818.32	8,174.7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30,304,299.48	529,060,251.5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 现金等价物	≡	≡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0,307,117.80	529,068,426.23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2010年6月30日货币资金余额中的银行借款保证金1,427,563,394.25元因使用受限超过三个月, 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09年6月30日货币资金余额中的银行借款保证金140,000,000.00元因使用受限超过三个月, 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关联方关系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广东省韶关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市荔湾区西村西增路内协和路10号	余子权	本企业及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 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按[97]外经贸政审函字第106号和2198号文经营)。在省政府授权范围内经营国有资产。制造、加工、销售: 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 金属制品, 耐火材料, 炉料, 建筑材料, 工业生产资料(不含金、银、汽车、化学危险品)。化工产品(危险品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钢铁产品质检, 大砝码计量检定。汽车大修, 总成大修。压缩、液化气体供应。普通货运。旅业、住宿、饮食、酒类和烟草专卖零售、汽油、柴油零售(由取得相应有效许可证的分支机构经营)。	88,930 万元	36.27	36.27	广东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91521916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企业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韶关钢铁(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香港干诺道西 118 号 2205 室	郭智煌	进出口贸易	HKD400 万元	100%	100%	-

——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广州市韶钢港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75941540-4
松山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
粤钢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
深圳市粤钢松山物流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745183753

关联方交易

—采购货物

企业名称	内 容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金额	占报告期 购货%	金额	占报告期 购货%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原材料	40,475,432.97	0.48%	201,220,060.54	4.43%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燃料动力	167,249,591.42	1.98%	139,524,787.63	3.07%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备件	8,856.73	0.00%	6,370.50	0.00%
粤钢置业有限公司	原材料	82,618,263.32	0.98%		
合 计		290,352,144.44	3.44%	340,751,218.67	7.50%

关联方交易的定价政策：双方在参考市场价格的情况下确定的协议价。

—销售货物

企业名称	内 容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金额	占报告期 销货%	金额	占报告 期销货%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副产品	33,317,664.89	0.36%	29,072,540.93	0.50%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原材料	143,657,781.27	1.56%	53,622,594.76	0.93%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燃料动力	149,108,454.33	1.62%	119,311,429.12	2.07%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备件	5,726,640.56	0.06%	7,313,360.93	0.13%
合 计		331,810,541.05	3.60%	209,319,925.74	3.63%

关联方交易的定价政策：双方在参考市场价格的情况下确定的协议价。

—提供劳务

企业名称	内 容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金 额	占报告 期 提供劳 务比例 %	金 额	占报告 期 提供劳 务比例 %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运输费	7,376,145.24	0.08%	6,536,466.71	0.11%
广州市韶钢港务有限公司	运输费	10,994,663.67	0.12%	4,158,328.96	0.07%
合 计		18,370,808.91	0.20%	10,694,795.67	0.18%

关联方交易的定价政策：双方在参考市场价格的情况下确定的协议价。

—接受劳务

企业名称	内 容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金 额	占报告期 成本%	金 额	占报告期 成本%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运杂费	493,700.00	0.01%	973,150.02	0.02%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规划费	2,231,266.74	0.03%	1,907,568.20	0.04%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劳务	3,803,797.53	0.04%	1,759,388.49	0.03%
广州市韶钢港务有限公司	运杂费	410,930,558.30	4.78%	149,497,365.60	2.63%
合 计		417,459,322.57	4.86%	154,137,472.31	2.72%

关联方交易的定价政策：双方在参考市场价格的情况下确定的协议价。

—接受借款担保

本报告期内，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情况如下：

<u>担保方</u>	<u>被担保方</u>	<u>担保金额</u>	<u>担保起始</u> <u>日</u>	<u>担保到期</u> <u>日</u>	<u>担保是否已经</u> <u>履行完毕</u>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100,000,000.00	2009-9-23	2010-9-22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200,000,000.00	2009-9-23	2010-9-22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50,000,000.00	2010-2-5	2011-2-4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150,000,000.00	2010-1-14	2011-1-14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150,000,000.00	2010-1-21	2011-1-21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200,000,000.00	2010-2-1	2011-2-1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150,000,000.00	2010-2-1	2011-2-1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175,000,000.00	2010-2-3	2011-2-3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150,000,000.00	2010-2-2	2011-2-1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500,000,000.00	2010-3-1	2011-3-1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50,000,000.00	2010-2-4	2011-2-4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100,000,000.00	2010-1-21	2011-1-21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	本公司	310,000,000.00	2010-3-1	2011-3-1	正在履行中

<u>担保方</u>	<u>被担保方</u>	<u>担保金额</u>	<u>担保起始</u> <u>日</u>	<u>担保到期</u> <u>日</u>	<u>担保是否已经</u> <u>履行完毕</u>
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200,000,000.00	2010-3-5	2011-3-5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100,000,000.00	2010-3-31	2010-9-30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100,000,000.00	2010-2-2	2011-1-21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100,000,000.00	2010-2-23	2011-1-21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100,000,000.00	2010-2-3	2010-8-3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50,000,000.00	2010-2-1	2011-2-1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50,000,000.00	2010-2-1	2011-2-1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100,000,000.00	2010-5-25	2011-5-25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50,000,000.00	2010-1-22	2010-7-22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100,000,000.00	2010-2-1	2011-2-1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100,000,000.00	2010-2-1	2011-2-1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250,000,000.00	2010-2-2	2011-2-2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	本公司	50,000,000.00	2010-6-10	2010-12-10	正在履行中

<u>担保方</u>	<u>被担保方</u>	<u>担保金额</u>	<u>担保起始</u> <u>日</u>	<u>担保到期</u> <u>日</u>	<u>担保是否已经</u> <u>履行完毕</u>
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50,000,000.00	2010-6-22	2010-12-22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100,000,000.00	2009-3-23	2012-3-22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100,000,000.00	2009-3-23	2012-3-22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100,000,000.00	2009-3-25	2012-3-23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100,000,000.00	2009-3-25	2012-3-23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100,000,000.00	2009-3-27	2012-3-26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80,000,000.00	2009-3-27	2012-3-26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100,000,000.00	2010-1-4	2013-1-3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30,000,000.00	2008-4-30	2011-4-29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100,000,000.00	2008-6-27	2011-6-26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50,000,000.00	2008-12-31	2013-12-30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230,000,000.00	2009-1-5	2013-12-30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220,000,000.00	2009-1-22	2014-1-21	正在履行中

<u>担保方</u>	<u>被担保方</u>	<u>担保金额</u>	<u>担保起始</u> <u>日</u>	<u>担保到期</u> <u>日</u>	<u>担保是否已经</u> <u>履行完毕</u>
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70,000,000.00	2009-4-15	2012-4-15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90,000,000.00	2009-4-15	2012-4-15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90,000,000.00	2009-4-15	2012-4-15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50,000,000.00	2010-3-19	2013-3-19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45,000,000.00	2008-11-11	2011-11-10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5,000,000.00	2008-11-11	2011-11-5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45,000,000.00	2008-11-17	2011-11-16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5,000,000.00	2008-11-17	2011-11-11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55,000,000.00	2008-12-9	2011-12-8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5,000,000.00	2008-12-9	2011-12-3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55,000,000.00	2008-12-12	2011-12-11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5,000,000.00	2008-12-12	2011-12-6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55,000,000.00	2008-12-15	2011-12-14	正在履行中

<u>担保方</u>	<u>被担保方</u>	<u>担保金额</u>	<u>担保起始</u> <u>日</u>	<u>担保到期</u> <u>日</u>	<u>担保是否已经</u> <u>履行完毕</u>
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5,000,000.00	2008-12-15	2011-12-9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5,000,000.00	2008-12-18	2011-12-12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55,000,000.00	2008-12-18	2011-12-17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55,000,000.00	2008-12-22	2011-12-21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5,000,000.00	2008-12-22	2011-12-16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5,000,000.00	2009-1-15	2012-1-9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55,000,000.00	2009-1-15	2012-1-14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5,000,000.00	2009-1-19	2012-1-13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55,000,000.00	2009-1-19	2012-1-18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5,000,000.00	2009-1-21	2012-1-15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55,000,000.00	2009-1-21	2012-1-20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5,000,000.00	2009-1-23	2012-1-17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55,000,000.00	2009-1-23	2012-1-22	正在履行中

<u>担保方</u>	<u>被担保方</u>	<u>担保金额</u>	<u>担保起始</u> <u>日</u>	<u>担保到期</u> <u>日</u>	<u>担保是否已经</u> <u>履行完毕</u>
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5,000,000.00	2009-2-5	2012-1-31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55,000,000.00	2009-2-5	2012-2-4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55,000,000.00	2009-2-10	2012-2-9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5,000,000.00	2009-2-10	2012-2-4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35,000,000.00	2009-2-16	2012-2-15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5,000,000.00	2009-2-16	2012-2-10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100,000,000.00	2009-4-20	2012-4-19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50,000,000.00	2009-4-20	2012-3-20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50,000,000.00	2009-4-27	2012-3-27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150,000,000.00	2009-2-26	2012-2-26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200,000,000.00	2009-2-26	2012-2-26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50,000,000.00	2010-1-13	2013-1-13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300,000,000.00	2010-2-23	2013-2-23	正在履行中

<u>担保方</u>	<u>被担保方</u>	<u>担保金额</u>	<u>担保起始</u> <u>日</u>	<u>担保到期</u> <u>日</u>	<u>担保是否已经</u> <u>履行完毕</u>
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200,000,000.00	2009-11-23	2012-11-22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25,000,000.00	2007-11-30	2012-11-30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25,000,000.00	2007-11-30	2012-11-30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50,000,000.00	2008-2-28	2011-2-27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50,000,000.00	2008-2-28	2012-2-27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80,000,000.00	2008-2-27	2013-2-27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15,000,000.00	2008-10-28	2011-10-27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7,000,000.00	2009-1-8	2011-10-27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49,774,204.38 (USD7,330,408.15)	2009-10-16	2010-10-15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94,461,123.72 (USD13,911,595.37)	2009-10-29	2010-10-28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54,077,532.11 (USD7,964,173.15)	2009-11-2	2010-11-1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88,271,300.00 (USD13,000,000.00)	2010-1-21	2011-1-21	正在履行中

<u>担保方</u>	<u>被担保方</u>	<u>担保金额</u>	<u>担保起始</u> <u>日</u>	<u>担保到期</u> <u>日</u>	<u>担保是否已经</u> <u>履行完毕</u>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251,233,700.00 (USD37,000,000.00)	2010-3-8	2011-3-8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101,851,500.00 (USD15,000,000.00)	2010-6-22	2010-9-22	正在履行中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67,901,000.00 (USD10,000,000.00)	2010-3-15	2010-9-15	正在履行中

—租赁资产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支出	租赁支出确定依据	租赁支出对公司影响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烧结厂、焦化厂、炼铁厂、二轧厂、三轧厂、四轧厂、五轧厂使用的土地及其间道路、公共设施使用的土地 930,437 平方米	租赁资产账面净值为 72,378,694.23 元	1998.7.1	2018.6.30	1998 年至 2008 年每年租金为 794 万元, 2009 年-2018 年每年租金为 930.437 万元	以市场化为原则, 双方在参考市场价格的情况下确定协议价	占公司本期净利润的 3.99%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六轧厂使用的土地及其间道路、公共设施使用的土地 68,930 平方米	租赁资产账面净值为 5,362,064.70 元	1998.7.1	2018.6.30	1998 年至 2008 年每年租金为 59 万元, 2009 年-2018 年每年租金为 68.93 万元	以市场化为原则, 双方在参考市场价格的情况下确定协议价	占公司本期净利润的 0.30%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供应、原料部门使用的土地及其间道路、公共设施使用的土地 120,375 平方米	租赁资产账面净值为 9,363,971.25 元	2001.1.1	2020.12.31	2001 年至 2008 年每年租金为 103 万元, 2009 年-2020 年每年租金为 120.375 万元	以市场化为原则, 双方在参考市场价格的情况下确定协议价	占公司本期净利润的 0.52%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热电厂使用的土地及其间道路、公共设施使用的	租赁资产账面净值为 7,189,323.80 元	2002.8.1	2022.7.31	2002 年至 2008 年每年租金为 79 万元, 2009 年-2022 年每年租金	以市场化为原则, 双方在参考	占公司本期净利润的 0.40%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支出	租赁支出确定依据	租赁支出对公司影响
限公司		土地 92,419.64 平方米				为 92.41964 万元	市场价格的情况下确定协议价	
广东省韶关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料一、料二、料三原料堆场、二煤场以及污水处理场地等使用的土地 972,912.70 平方米	租赁资产账面净值为 75,682,878.93 元	2009.1.1	2018.12.31	2009 年-2018 年每年租金为 972.9127 万元	以市场化为原则，双方在参考市场价格的情况下确定协议价	占公司本期净利润的 4.17%
广东省韶关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汽运部、铁运部使用的土地 418,696.76 平方米	租赁资产账面净值为 32,570,420.96 元	2009.1.1	2018.12.31	每年租金 418.69676 万元	以市场化为原则，双方在参考市场价格的情况下确定协议价	占公司本期净利润的 1.80%
广东省韶关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动力厂、焙烧厂、机修厂全部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	租赁资产账面净值为 48,057,953.02 元	2010.1.1	2010.12.31	每年租金为 1230 万元	以租赁资产的年折旧金额确定	占公司本期净利润的 5.27%

—工程购建

2010 年 1-6 月工程项目本期发生额中的 238,066,051.97 元是由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购建，
 明细如下：

工程项目名称	关联交易金额
烧结厂节能减排之烧结烟气脱硫技术改造项目	548,550.00
铁前公辅助配套工程	28,761,387.04
智能一体化监控系统	16,751,504.82
第三炼钢厂船板钢生产连铸机技术改造	137,575,513.40
原料技术改造	2,095,032.00
复二重生产线技术改造	4,007,520.00
十一五、板坯库改造	1,140,000.00
烧结厂环冷机烟气余热回收利用技术改造	2,334,000.00
炉料优级化之烧结矿生产改建工程	4,782,095.43
其他工程项目	40,070,449.28
合计	238,066,051.97

工程购建的定价政策：建筑安装工程材料价格按照韶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颁发的《韶关建筑经济资料》中的材料预算价格确定（材料品种缺项部分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工程造价按照省、市等造价管理部门颁布的预算定额确定；其他工程物资价格参照市场采购价格确定。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项目	期末余额		占全部应收(付)款项余额比重%	
	2010.06.30	2009.12.31	2010.06.30	2009.12.31
应收账款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50,884.47		0.09	
其他应收款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413,063.47	-	14.38	-
—广州市韶钢港务有限公司		137,225.41		1.32
—粤钢置业有限公司		855,897.00		8.24
应付票据				
—广州市韶钢港务有限公司	46,540,248.63		3.97	
应付账款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18,356.01		0.02
—粤钢置业有限公司		11,502,088.26		1.49
预收款项				
—松山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98,871,204.60	220,204,107.85	16.03	27.05
—粤钢置业有限公司		88,764,446.58		10.9

七、股份支付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股份支付情况。

八、或有事项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九、重大承诺事项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发出日，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2006 年 3 月，经广东省地税局“粤地税直发[2006]20 号文”批复，公司 2005 年度技改项目国产设备投资应抵免的投资额 25,056,260.40 元，可从公司 2005 年比 2004 年新增的企业所得税中抵免，不足抵免部分可用以后年度比设备购置前一年新增的企业所得税税额延续抵免，抵免的期限最长不超过五年。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此项所得税抵免额尚未能动用。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类别	2010.06.30				2009.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一、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58,666,327.34	99.60%	2,933,316.37	55,733,010.97	62,717,359.48	97.68%	1,377,781.48	61,339,578.00
二、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	-	-	-
三、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233,954.25	0.40%	19,697.71	214,256.54	1,492,849.61	2.32%	811,372.69	681,476.92
合计	58,900,281.59	100.00%	2,953,014.08	55,947,267.51	64,210,209.09	100%	2,189,154.17	62,021,054.92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标准详见附注二。

—应收账款 2010 年 6 月 30 日余额比 2009 年 12 月 31 日增加了 62,717,360.84 元，增加幅度为 4,201.19%，主要原因是公司本年部分销售采用国内信用证结算办法，年末尚未收回国内信用证款；以及部分出口钢材款尚未收回。

-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韶关市正星车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259,492.99	1 年以内	83.63%
韶关市顺昌钢材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406,834.35	1 年以内	15.97%
中冶赛迪技术工程公司	非关联方	160,000.00	1-2 年	0.27%

<u>单位名称</u>	<u>与本公司关系</u>	<u>金额</u>	<u>年限</u>	<u>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u> <u>(%)</u>
广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068.42	1 年以内	0.04%
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50,884.47	1 年以内	0.09%
合计		58,900,280.23		100.00%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中存在应收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为 50,884.47 元。

2、其他应收款

<u>类别</u>	<u>2010.06.30</u>				<u>2009.12.31</u>			
	<u>金额</u>	<u>比例%</u>	<u>坏账准备</u>	<u>净值</u>	<u>金额</u>	<u>比例%</u>	<u>坏账准备</u>	<u>净值</u>
一、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16,641,491.68	100.00%	832,074.58	15,809,417.10	7,888,152.45	84.74%	394,407.62	7,493,744.83
二、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三、其他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	-	-	-	1,420,734.53	15.26%	168,176.23	1,252,558.30
合计	<u>16,641,491.68</u>	<u>100.00%</u>	<u>832,074.58</u>	<u>15,809,417.10</u>	<u>9,308,886.98</u>	<u>100.00%</u>	<u>562,583.85</u>	<u>8,746,303.13</u>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标准详见附注二。

-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u>单位名称</u>	<u>与本公司的关系</u>	<u>金额</u>	<u>年限</u>	<u>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u>
应收出口退税	非关联方	7,061,057.59	1 年以内	42.43%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江苏兴隆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99,999.61	1年以内	25.24%
备用金	非关联方	3,091,073.19	1年以内	18.57%
广东省韶关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2,289,361.29	1年以内	13.76%
合计		16,641,491.68		100.00%

—截至2010年6月30日，其他应收款中不存在应收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为2,289,361.29元。

3、长期投资

—长期投资分类列示

项目	2010.06.30		2009.12.31	
	金额	减值准备	金额	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	4,085,267.55	-	4,085,267.55	-
长期债权投资	-	-	-	-
合计	4,085,267.55	-	4,085,267.55	-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公司名称	投资期限	投资比例	初始投资金额	2009.12.31	本期增加数	本期权益增减数	累计权益增减数	本期减少数	2010.06.30
韶关钢铁(香港)有限公司	-	100%	4,085,267.55	4,085,267.55	-	-	-	-	4,085,267.55

合计		<u>100%</u>	<u>4,085,267.55</u>	<u>4,085,267.55</u>	=	=	=	=	<u>4,085,267.55</u>
----	--	-------------	---------------------	---------------------	---	---	---	---	---------------------

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成本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019,345,536.95	8,450,543,087.34	5,690,983,241.12	5,624,577,203.27
其他	178,082,799.75	174,140,311.91	69,344,746.64	67,005,560.69
合计	9,197,428,336.70	8,624,683,399.25	5,760,327,987.76	5,691,582,763.96

—主营业务收入、成本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钢铁产品	8,685,750,454.41	8,171,362,419.78	5,468,807,809.94	5,415,656,023.93
焦化产品及其他	333,595,082.54	279,180,667.56	222,175,431.18	208,921,179.34
合计	9,019,345,536.95	8,450,543,087.34	5,690,983,241.12	5,624,577,203.27

—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列示如下:

地区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广东省	6,789,957,273.05	4,762,697,193.38
省外地区	1,945,635,486.95	915,880,049.35
境外	283,752,776.95	12,405,998.39
合计	9,019,345,536.95	5,690,983,241.12

—营业收入 2010 年 1-6 月比 2009 年 1-6 月增加 3,437,100,348.94 元, 增幅为 59.67%, 主要系本年平均钢材销售价格比上年同期高。

—营业成本 2010 年 1-6 月比 2009 年 1-6 月增加 2,933,100,635.29 元, 减幅为 51.53%, 主要原因系本年原材料价格比上年同期有所上升。

—公司对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合计 2,628,031,257.77 元, 占本期销售收入总额的 28.55%。

5、投资收益

项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	--------------	--------------

投资收益	143,410,270.97	-
------	----------------	---

—本年收到韶关钢铁（香港）有限公司上交以前年度利润合计港币 163,044,000.00 元，折合人民币 143,410,270.97 元。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233,919,608.06	-217,893,127.23
加: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1,033,350.64	25,271,011.6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56,686,666.56	564,038,228.94
无形资产摊销	3,482,517.48	3,446,312.34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	882,000.00	10,513,260.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29,217,223.71	38,924.4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182,994,794.32	160,506,643.52
投资损失(减收益)	-143,410,270.9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15,973,249.25	-38,451,728.3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755,582,913.92	546,130,089.6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718,598,394.62	-224,023,920.9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749,670,123.25	333,929,146.30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267,953.76	1,163,504,840.4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项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292,811,192.25	432,514,785.55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316,433,203.10	528,194,975.8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622,010.85	-95,680,190.31

——2010 年 6 月 30 日货币资金余额中的银行借款保证金 1,427,563,394.25 元因使用受限超过三个月，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09 年 6 月 30 日货币资金余额中的银行借款保证金 140,000,000.00 元因使用受限超过三个月，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十三、补充资料

—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

项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1、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8,127,268.61	2,011,656.00
2、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42,961.83	54,961.83
4、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5、公司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	-	-

项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7、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8、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9、债务重组损益	-	-
10、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11、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1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13、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14、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15、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16、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17、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18、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19、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20、除上述各项之外的营业外收支净额	2,037,860.46	22,445,677.16
21、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项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小计	-25,546,446.32	24,512,294.99
减: 非经常性损益相应的所得税	-3,831,966.95	3,676,844.25
非经常性损益影响的净利润	-21,714,479.37	20,835,450.74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6,592,315.89	-217,559,00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138,306,795.26	-238,394,450.75

—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 -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 (2010 年修订)》, 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结果如下:

报告期利润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加权平均净资产	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净资产	每股收益	
	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9%	0.07	0.07	-3.89%	-0.13	-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6%	0.08	0.08	-4.26%	-0.14	-0.14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 载有董事长签名的中期报告文本;
- (二)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和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文本;
- (四) 公司章程。

查阅地址：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区马坝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电 话：0751-8787265 传真：0751-8787676

董事长：余子权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八月二十七日